



KADER

Manufacturing Trust

開達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年報

(股份代號：180)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書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企業管治報告書	9
董事會報告書	1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1
獨立核數師報告	49
綜合損益表	5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6
綜合財務狀況表	57
綜合權益變動表	59
綜合現金流量表	60
財務報表附註	61
集團物業	142
五年摘要	143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丁午壽 *SBS* · 太平紳士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丁王云心

非執行董事：

丁天立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

鄭慕智 *GBM* · *GBS* · *OBE* · 太平紳士

丁煒章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再彥

姚祖輝 太平紳士

鄭君如

高山龍

公司秘書

勞偉強

審核委員會

鄭君如先生 (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慕智

(非執行董事)

陳再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祖輝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

姚祖輝 (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丁午壽

(執行董事)

陳再彥

(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

丁午壽 (主席)

(執行董事)

陳再彥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君如

(獨立非執行董事)

授權代表

丁午壽

丁天立

律師

胡百全律師事務所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九龍灣

啟祥道22號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獨立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Estera Management (Bermuda) Limited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主席報告書

本人謹代表開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收入約港幣**8.2345**億元，較去年所報數字增加約**9.28%**；二零一七年的經營溢利約港幣**1.6522**億元，去年的經營溢利則約為港幣**1.0237**億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3.2175**億元，當中包括投資物業估值盈餘約港幣**1.8637**億元，較去年股東應佔溢利則約港幣**1.2291**億元，當中包括投資物業估值盈餘約港幣**5,772**萬元。

董事建議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0**仙(二零一六年：每股普通股港幣**1.5**仙)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隨著環球經濟好轉，加上本公司的管理團隊及僱員不遺餘力的貢獻，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取得令人滿意的業績，並增加其股東應佔溢利。為維持長遠業務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建立銷售渠道發展其核心業務、開發自有品牌產品及於環球市場開拓新銷售機遇等。至於成本控制方面，本集團將繼續精簡經營程序以提升效率，並採取各項措施縮減成本。憑藉上述種種措施以及經驗豐富且不遺餘力的管理團隊，本集團有信心於日後為股東帶來豐厚的回報。

本集團擬活化其總部現時的投資物業，亦已開始進行活化初步程序並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交相關文件。活化投資物業將可增加其價值及未來的租金收入。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過去一年為本集團辛勤付出的董事會成員、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不遺餘力的全體僱員致謝。彼等的貢獻對本集團持續有效經營至關重要。此外，本人謹藉此機會向本集團的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及股東對本集團堅定不移的支持和信心致以衷心謝意。

丁午壽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收入約港幣**8.2345**億元，較去年所報數字增加約**9.28%**；二零一七年的經營溢利約港幣**1.6522**億元，去年的經營溢利則約為港幣**1.0237**億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3.2175**億元，當中包括投資物業估值盈餘約港幣**1.8637**億元，較去年股東應佔溢利則約港幣**1.2291**億元，當中包括投資物業估值盈餘約港幣**5,772**萬元。

業務回顧

受惠於全球經濟增長，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取得令人滿意的業績，並增加其股東應佔溢利。為維持長遠業務增長，本集團將逐漸開拓新銷售商機，推行各種措施以提高效率及加強成本控制措施。

玩具及模型火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收入約為港幣**7.7105**億元，較去年增加約**9.73%**。

本集團將繼續以具競爭力的價格生產高品質產品以增加收入及溢利。

物業投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租金收入約港幣**5,240**萬元，較去年增加約**3.01%**。此外，本集團於年內的投資物業錄得估值盈餘約港幣**1.8637**億元，而去年則錄得估值盈餘約港幣**5,772**萬元。

於回顧年度內，其投資物業的出租率約為**8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多種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影響。本集團識別到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載述如下：

業務風險

本集團核心業務的表現將受到多種因素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經濟狀況，即使嚴格的經營程序，亦未必能減輕該等影響。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貸。本集團以動態基準分析其利率風險，並以節省成本的方式管理此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集團因未能取得充足資金而在責任到期時不能履約的潛在情況。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現金流量，並將與銀行協商提高銀行融資額(倘必要)。

客戶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的一個客戶的銷售佔本集團的銷售額約57%。本集團致力於多元化發展其客戶基礎，並向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以維持與客戶間的良好關係，以減輕客戶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資產、負債及交易乃以港元、美元、英鎊(「英鎊」)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因此，本集團面臨一定程度的匯兌風險，主要來自以匯率波動相對較高的英鎊及人民幣作結算單位的銷售交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環境政策

有效的環境保護措施不僅有助於保護環境，亦可縮減經營成本。本集團採納的若干措施載述如下：

1. 生產廠房產生的化工廢物由持牌廢物收集商妥善收集及處理。
2. 倘不必要時，關掉閒置的電燈及電器。
3. 傳統汽車由混合動力車及電動車替代。
4. 於辦公室及生產廠房使用節能照明。
5. 於茶水間張貼「節約用水」標籤。

管理層將不時檢討該等措施的有效性，並會考慮推行其他環境保護措施。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確認其僱員、客戶及業務夥伴乃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關鍵。本集團致力與其僱員建立密切及關懷的關係、為本集團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加強與本集團業務夥伴合作。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每股資產淨額約港幣2.24元(二零一六年：約港幣1.90元)。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約港幣1.1485億元(二零一六年：約港幣967萬元)。銀行借貸總額約港幣2.8291億元(二零一六年：約港幣3.2959億元)，而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信貸總額則約港幣7.8902億元(二零一六年：約港幣7.9589億元)。計入銀行借貸總額的循環貸款約港幣1.8083億元(二零一六年：約港幣2.1089億元)於到期後予以續期。本集團按銀行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的負債比率約為13.28%(二零一六年：約18.29%)。大部份借貸均以浮動息率計息。本集團將與銀行協商提高銀行融資額，以應付營運資金所需(倘必要)。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違背提取銀行融資的契約。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一間海外附屬公司未能履行若干銀行貸款財務契約，金額為港幣3,369,000元，同時有港幣14,605,000元銀行貸款發生交叉違約。該等貸款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歸類為流動負債。二零一七年三月，金額為港幣3,369,000元的貸款已全數償還。

資本架構

於年內，本公司的股本概無變動。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港幣15.8060億元(二零一六年：約港幣18.6290億元)的投資物業、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存貨及其他資產已抵押予多間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擔保。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中國大陸、美國及歐洲僱用**2,052**名(二零一六年：**2,079**名)全職僱員負責管理、行政及生產工作。本集團於生產部門的員工人數會有季節性的波動，而在管理及行政部門的僱員人數則比較穩定。本集團按僱員的表現、經驗及同行業的現行慣例釐定僱員薪酬。在僱員培訓方面，本集團鼓勵僱員報讀提升技能及個人發展的課程。

前景

展望未來，隨著全球市場經濟增長的跡象和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本集團對其未來發展持樂觀態度。同時，本集團擬活化其投資物業，亦已開始進行活化初步程序並向香港特區政府提交相關文件。活化投資物業將可增加本集團的收入來源並提升其盈利能力。

承董事會命

丁午壽

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提升企業表現及問責性。董事會定期檢討及採納企業管治指引及發展。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有助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設立其企業管治程序及職責，並據此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職業培訓及持續發展，以及其政策及常規遵守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本公司已採納並應用企業管治政策。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如下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的規定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而丁午壽先生同時兼任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董事會認為此架構無損於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益及職權平衡，因大部份董事會成員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九位董事當中，七位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鑒於丁午壽先生於業內擁有豐富的經驗，故董事會相信委任其出任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對本集團有利。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擁有或可能擁有未公開內幕資料的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過特定查詢後，於年內所有董事已確認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董事會

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其中一位為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三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全體董事的履歷(包括彼此之間的關係)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2至25頁。

企業管治報告書 (續)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丁午壽先生現時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可達致強大及統一的領導，以及可更有效地計劃及執行業務決策及策略。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乃根據所需技能及經驗而挑選，為董事會提供強勁的獨立元素，並作出獨立判斷。全體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兩年，並可於任期屆滿後再續期兩年。董事會相信，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有足夠資格及能力就業務策略、財務及管理等事宜向本集團提供意見。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清楚名列於所有企業通訊內，且其中一人具備上市規則第3.10條所規定的卓越會計及財務專業知識。董事會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

委任及重選董事

全體董事均須於獲委任後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重選，並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倘董事會出現職位空缺，則可提名候選董事，並提呈董事會考慮及批准。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所有新委任董事的任期將直至彼獲委任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惟彼等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獲委任後，會收到簡介資料及出席由高級行政人員主持的簡報會，以檢討本集團的業務及了解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法律及監管規定上的責任。董事發展及培訓是持續進程，目的在使董事能恰當履行職責。本集團持續提供商業環境的最新動向及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目前發展概況予董事，以確保董事遵守該等規則及提高其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書 (續)

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於年內的培訓記錄。所有董事已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活動，當中包括出席與本公司業務或與董事職責及責任有關的培訓或閱讀相關的材料。於報告年度內，全體董事(即丁午壽先生、丁王云心女士、丁天立先生、鄭慕智博士、丁煒章先生、陳再彥先生、姚祖輝先生、鄭君如先生及高山龍先生)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A.6.5條的守則條文。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更新保單，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合適的保障。

董事會角色

董事會負責制定策略方針及政策，以及監督集團管理。董事會的職責一般包括：監察及審批重大交易；按本集團的策略方針管理本集團；成立董事委員會處理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事宜；檢討及批准中期及全年業績；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評估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主要企業、策略及運作事宜；及評估管理層尚未識別的重大投資機會及／或倘投資實屬重大，則須董事會作出決定。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開會，並至少每年舉行四次會議，於需要時舉行額外董事會會議。會議文件及相關材料於董事會會議前的合理時間內向董事派發。此外，董事可於其認為有需要時查閱本集團資料及取得獨立的專業意見。公司秘書則負責與董事會各成員進行溝通。

企業管治報告書 (續)

董事出席記錄

於財政年度內，董事會及其他董事委員會的個別董事的出席記錄如下：

	會議出席次數／舉行次數				
	董事會 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股東週年 大會
會議舉行次數	4	2	1	1	1
執行董事					
丁午壽先生 (主席，董事總經理及 提名委員會主席)	4/4	—	1/1	1/1	1/1
丁王云心女士	3/4	—	—	—	0/1
非執行董事					
丁天立先生	4/4	—	—	—	0/1
鄭慕智博士	4/4	2/2	—	—	0/1
丁煒章先生	4/4	—	—	—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再彥先生	3/4	2/2	1/1	1/1	0/1
姚祖輝先生 (薪酬委員會主席)	3/4	2/2	1/1	—	0/1
鄭君如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席)	3/4	2/2	—	1/1	1/1
高山龍先生	3/4	—	—	—	0/1

企業管治報告書 (續)

董事委員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已設立三個委員會，即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集團事務的若干方面。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成立執行委員會，並獲授權處理本公司各種不同銀行事宜。該委員會由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組成。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的職責，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政策及企業管治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
- (c)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公司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
- (e) 檢討本公司是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書內之披露。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成立，並制定載於本公司網站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包括二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目前，薪酬委員會主席為姚祖輝先生，而其他委員會成員為丁午壽先生及陳再彥先生。

於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履行其於職權範圍列明的職責。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責為就政策、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架構，以及建立有關薪酬發展政策的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的薪酬組合乃由本委員會根據本集團的盈利能力、相關市場數據、個別董事的表現及貢獻釐定。薪酬委員會的主要目標為通過將董事的薪酬與其表現掛鉤及按企業目標衡量有關薪酬，從而挽留及激勵董事。然而，概無董事可批准其本身的薪酬。

本公司每名董事於二零一七年的薪酬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企業管治報告書 (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九年成立，並制定載於本公司網站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所有委員會成員均具備相關行業及／或財務經驗以履行審核委員會的職務。目前，委員會主席為鄭君如先生，而其他委員會成員為鄭慕智博士、陳再彥先生及姚祖輝先生。

於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以履行其於職權範圍列明的職責。於回顧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會晤，以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並考慮主要會計政策及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審核及財務申報事項與管理層進行商討。

根據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其職責(其中包括)為監督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主要負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考慮該核數師辭任或罷免該核數師的任何問題，與高級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檢討會計政策及採納的常規、上市規則、合規事宜、內部監控、有關連人士交易、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以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審核委員會成員已監察本集團財務報表、年報及中期報告及賬目的完整性。審核委員會成員亦審閱財務報表、年度及中期報告及賬目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於向董事會提交前對年報及中期報告中的財務報表進行審閱時，專注於以下各項：

1. 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更改；
2. 重要判斷範圍；
3. 審核後出現的重大調整；
4. 持續經營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5. 遵循會計準則；
6. 遵守有關財務申報的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律規定；及
7. 於該等報告及賬目所反映或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適當考慮由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的任何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書 (續)

審核委員會亦就所進行審核工作產生的事宜及保留提出意見，以及核數師擬討論的任何事項進行商討（管理層於必要時須避席）。

審核委員會就監控系統進行年度檢討，包括：

1. 檢討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2.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管理層履行其職責建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足夠；
3. 主動或應董事會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的回應進行研究；
4. 須確保內部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亦須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在本集團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內部審核功能的成效；
5. 檢討本公司安排有關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並確保作出適當安排以對此等事宜進行公平且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跟進行動；
6. 檢討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以及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7.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及
8. 在認為適當的時間就該等事宜向董事會匯報。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載於本公司網站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包括二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目前，提名委員會主席為丁午壽先生，而其他委員會成員為陳再彥先生及鄭君如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書 (續)

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內舉行一次會議。委員會的職責為：(i)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ii)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或就挑選獲提名擔任董事的人士向董事會提供意見；(iii)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iv)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制定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載列本公司董事會為達致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核數師薪酬

核數師每年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獲授權釐定核數師所提供的核數服務的酬金。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核數及核數相關服務的費用如下：

提供的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港元
核數服務	3,281,000
稅務服務	857,000
	<hr/>
	4,138,000

此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附屬公司乃由其他核數師提供核數和稅務服務，相關酬金分別為港幣992,000元及港幣222,000元。

除上述披露者外，核數師並無提供任何重大非核數服務。倘核數師認為須進行任何非核數服務，審核委員會將就此按彼等的政策加以考慮有關建議，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書 (續)

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有責任於各財政年度編製真實及公正反映本集團事務狀況的財務報表。董事負責確保本集團保存會計記錄，當中合理準確披露本集團的財政狀況，並有助本公司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上市規則的所有適用披露條文編製財務報表。董事亦有責任採取一切合理及必需步驟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以及避免及偵測欺詐及其他違規行為。

董事在作出適當查詢後認為本集團有充裕資源於可見將來繼續發展業務，因此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實屬恰當。

核數師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載列於本年報第49頁及第54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致力建立及維持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為重大錯報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並管理及盡量減少而非消除本集團營運系統的失敗風險。

董事會(特別就財務、經營、合規及風險管理方面)負責維持穩健、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實現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業務營運，並維護本公司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外聘的內部核數師負責就本集團的財務、經營及合規監管及風險管理進行檢討及評估有效性，並向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提供報告，指出其觀察及建議以改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因此，管理層同意調查結果，並採納了該等建議。

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的內部監控檢討報告並無重大缺陷。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整體有效性，包括財務、經營、合規及風險管理。董事會認為現有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對本集團有效且足夠。

企業管治報告書 (續)

本集團已設立以下處理及散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

1. 於員工手冊中編纂保密機密資料；
2. 內幕消息將僅在需要時向指定人士散佈；及
3. 有關禁售期及證券交易限制的通知將發送給有關董事及僱員。

本集團將不時檢討目前程序的有效性，以確保遵守監管規定。

股東權利

本集團鼓勵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給予最少二十一天通知。此舉可令股東及投資者提出疑問及與董事及／或高級管理人員分享其意見。股東可向主要營業地點的公司秘書寄發召開該等股東大會以及建議議程項目的書面請求，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提呈議程以供股東考慮。於任何股東大會上提呈表決的決議案必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在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時，一直盡量維持高透明度。本集團致力按照有關監管規定維持與股東及投資者雙向交流，並及時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最新的業務相關資料。

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可郵寄致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的公司秘書。

本集團設有公司網頁www.kaderholdings.com，以供股東及投資者掌握本集團的最新發展動向。此網頁為資料披露的有效媒介，提供全面及本集團最新的營運資料、公佈、通函、通告以及中期報告和年報。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並無實質性變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950,587,991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股份。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於本年報第26至27頁的董事會報告書內披露。

董事會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全人欣然呈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依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買賣塑膠、電子及填充式玩具、模型火車、物業投資及投資控股。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經營地區的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與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事務狀況均載於財務報表第55至141頁。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回顧載於「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第4至8頁。運用若干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對本集團業績表現進行的分析載於「五年摘要」第143至144頁。自回顧財政年度年結日起，概無出現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重大事件。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年報第143至144頁。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c)。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於本年度內概無變動。

撥入儲備

派息前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321,748,000元(二零一六年：約港幣122,905,000元)已撥入儲備。本年度內儲備的其他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董事會報告書 (續)

股息

董事建議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0仙(二零一六年：每股普通股港幣1.5仙)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捐款

本年度內本集團的慈善及其他捐款合共約港幣1,615,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50,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年度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退休計劃

本集團的退休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物業

本集團的物業詳情載於年報第142頁。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集團最大的供應商及客戶於本集團的採購額及銷售額所佔的百分比如下：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採購		
—最大的供應商	20	17
—五大供應商合計	47	46
銷售		
—最大的客戶	57	52
—五大客戶合計	68	64

董事會報告書 (續)

各董事、其聯繫人士或股東(彼等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權益5%以上)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擁有上述客戶或供應商的權益。

有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進行的重大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書日期為止，董事會的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丁午壽(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丁王云心

非執行董事：

丁天立
鄭慕智
丁煒章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再彥
姚祖輝
鄭君如
高山龍

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其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董事會成員已明確知悉其責任及承擔。

本公司董事將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109(A)條及第189(ix)條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書 (續)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丁午壽先生，SBS，太平紳士，現年七十五歲，於二零一二年七月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彼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並辭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彼自本公司於一九八九年成立以來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彼自一九七一年起一直擔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開達實業有限公司董事，並於一九九三年獲委任為主席。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獲委任為卓能(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會德豐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丁先生現為香港無錫商會有限公司、香港江蘇社團總會、香港工業總會、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及香港玩具廠商會有限公司名譽會長以及香港塑膠業廠商會永遠名譽會長。

彼亦為多間其他貿易機構及公共事務委員會的委員，如香港總商會會員。彼為香港科技大學顧問委員會永遠名譽委員。彼亦出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江蘇省委員會委員。

丁先生是丁熊照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該公司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彼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丁天立先生的父親、本公司執行董事丁王云心女士的丈夫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丁煒章先生的叔父。

執行董事

丁王云心女士，現年七十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九年二月獲職銜重訂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自二零零一年起一直擔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開達實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丁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彼為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丁午壽先生的妻子、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丁天立先生的母親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丁煒章先生的孀母。

董事會報告書 (續)

非執行董事

丁天立先生，現年四十二歲，於二零零六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並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辭退該職位及被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獲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丁先生持有國際政治及經濟學士學位。他是本公司授權代表之一。彼自一九九八年起一直擔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開達實業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此外，彼亦擔任本公司若干其他附屬公司之董事。丁先生現為香港出口商會之常務委員會成員。彼為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丁午壽先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丁王云心女士的兒子，以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丁煒章先生的堂弟。

鄭慕智博士，**GBM**，**GBS**，**OBE**，**太平紳士**，現年六十八歲，於一九九九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四年九月獲職銜重訂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鄭博士自一九九四年至二零一五年間出任胡百全律師事務所之首席合夥人，現為該所之顧問律師。鄭博士曾任香港立法局議員。彼為香港董事學會的創會主席，現為該會的榮譽會長及榮譽主席。鄭博士亦為保險業監管局主席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程序覆檢委員會主席。鄭博士現擔任中國移動有限公司、華潤啤酒(控股)有限公司、港華燃氣有限公司、嘉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粵海投資有限公司及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鄭博士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退任**ARA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其股份曾於新加坡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述披露者外，鄭博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在香港或海外的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丁煒章先生，現年五十二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獲委任為開達實業有限公司董事。彼為廣達實業有限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彼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修讀機械工程。彼於美國伍斯特理工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曾在加拿大製造公司短暫工作。彼現為廣達實業有限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丁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會報告書 (續)

丁先生為香港工業總會轄下組織的香港玩具協會名譽會長。彼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五年成為國際玩具業總會(「ICTI」)副主席，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成為亞洲玩具工業委員會副主席。彼亦是香港玩具廠商會的副主席。除以上部份在香港的公職外，彼為香港優質標誌局的主席及香港標準及檢定中心的副主席。彼亦是香港認證中心有限公司的董事。彼是創意智優計劃審核委員會的委員。丁先生是香港塑膠業廠商會的副主席。彼獲香港特別行政區財政司司長委任為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的委員，為期兩年(由二零一七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彼亦貢獻其空餘時間於香港南區扶輪社的公益服務。

彼為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丁午壽先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丁王云心女士的侄兒，以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丁天立先生的堂兄。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再彥先生，現年七十四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為美國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多年來曾為美國BDO Seidman的合夥人。彼過往曾是德豪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亞太地區協調人及香港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的執行委員會成員，在協助客戶於亞太地區(尤其在東南亞發展中國家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發掘商機方面經驗豐富。彼亦積極參與協助客戶開拓北美洲及歐洲的業務。

姚祖輝先生，太平紳士，現年五十二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姚先生畢業於柏克萊加州大學及哈佛商學研究院。彼為滬港聯合控股有限公司(前稱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的主席。

姚先生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二及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香港代表、上海海外聯誼會副會長、滬港經濟發展協會會長、香港浸會大學校董會副主席、上海市工商業聯合會副主席及上海復旦大學校董會成員。

董事會報告書 (續)

鄭君如先生，現年四十五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自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七年間於Claren Road Asset Management (一家提供金融服務的公司)擔任投資經理，負責建立及管理區域公司債券及主權債券組合。在Claren Road Asset Management工作以前，鄭先生任職花旗集團的董事總經理，彼在花旗集團服務達十二年，協助建立其於亞洲的定息收入經銷權。彼亦曾管理一班投資專家及負責Global Special Situations Group於大中華區域的投資活動。彼在搜尋、評估及執行於大中華區域的私人借貸、私人股權及房地產投資方面具豐富經驗。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獲委任為Classified Group (Holdings) Limite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畢業於牛津大學。

高山龍先生，現年六十九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先生於一九七一年畢業於East Carolina University。彼亦在一九七四年獲Emory University法律學院頒授法學博士。於一九七五年至一九八二年期間，高先生曾在亞特蘭大從事律師工作。彼現為State Bar of California的會員(不活躍)。於二零零四年在Mattel退休之後，高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內在Mattel Inc.高層當顧問並提出重新安置所有Mattel的歐洲製造業務及亞洲後勤辦事處的計劃。彼曾任於Mattel不同營運部門擔任高級副總裁達二十一年(其中十五年於香港)，建立Mattel的亞洲採購部門，負責管理及合併Mattel品牌的採購及製造營運。於一九八三年至一九八七年期間，彼乃Mattel遠東營運(香港)業務拓展部的董事。自退休之後，高先生會定期查閱NCR (National Cash Register Corporation)分部Teradata的銷售顧問程式。彼亦為Enesco (為國際禮品公司的翹楚，其總部設於芝加哥)及Dansk Investment Group (一間加州公司，其製造業務設於上海)進行亞洲業務／供應鏈的調研。高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重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不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即可終止的服務合約尚未屆滿。

全體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兩年，並可於任期屆滿後再續期兩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109(A)條及第189(ix)條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重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書 (續)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權益	
丁午壽	291,445,941	2,075,183 ⁽ⁱ⁾	258,963,571 ⁽ⁱⁱ⁾	552,484,695	58.12%
丁王云心	2,075,183	-	-	2,075,183	0.22%
丁天立	21,730,432	-	-	21,730,432	2.29%
鄭慕智	15,714	-	-	15,714	0.00%
丁煒章	-	-	-	-	-
陳再彥	-	-	-	-	-
姚祖輝	-	-	-	-	-
鄭君如	-	-	-	-	-
高山龍	-	-	-	-	-

附註：

- (i) 丁午壽先生的配偶為實益股東。
- (ii) 上述「公司權益」包括由本公司主要股東丁熊照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209,671,000股本公司股份，而丁午壽先生透過Border Shipping Limited擁有該公司的控制權益；以及由Glory Town Limited持有的49,292,571股本公司股份，而丁午壽先生透過Tyrol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該公司的控制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續)

(2) 相聯法團的權益

相聯法團名稱	實益權益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相聯法團權益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Allman Holdings Limited (「Allman」)	丁天立	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	920 ⁽ⁱ⁾	-	-	63.89%
Pacific Squaw Creek, Inc. (「PSC」)	丁天立	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	-	-	1,000 ⁽ⁱⁱ⁾	100.00%
Squaw Creek Associates, LLC (「SCA」)	丁天立	不適用 ⁽ⁱⁱⁱ⁾	-	-	-	62.00% ^(iv)
SCA	丁午壽	不適用 ⁽ⁱⁱⁱ⁾	-	-	-	13.00% ^(v)

附註：

- (i) 該等權益由丁天立先生所持有。
- (ii) 該等權益由Allman所持有。丁天立先生於Allman的實益權益已於上述附註(i)披露。
- (iii) SCA並無已發行股本，於SCA的權益百分比為於資本賬餘額的權益。
- (iv) 該等權益由PSC所持有。丁天立先生於PSC的實益權益已於上述附註(ii)披露。
- (v) 該等權益由丁午壽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Ting Corporation所持有。

上述全部權益皆為好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示，並無淡倉記錄。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續)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的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	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權益	
Forest Crimson Limited	-	-	209,671,000 ⁽ⁱ⁾	209,671,000	22.06%
丁鶴壽	13,800,238	571,429 ⁽ⁱⁱ⁾	39,098,281 ⁽ⁱⁱⁱ⁾	53,469,948	5.62%
曾詠軒	571,429	13,800,238 ^(iv)	39,098,281 ⁽ⁱⁱⁱ⁾	53,469,948	5.62%

附註：

- (i) 上述「公司權益」包括由本公司主要股東丁熊照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209,671,000股本公司股份，而Forest Crimson Limited透過Border Shipping Limited擁有該公司的控制權益。
- (ii) 丁鶴壽先生的配偶(曾詠軒女士)為實益股東。
- (iii) 上述「公司權益」包括由Golden Tre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持有的3,913,997股本公司股份，而丁鶴壽先生及曾詠軒女士共同擁有該公司的控制權益；以及由Kimpont Limited持有的35,184,284股本公司股份，而丁鶴壽先生及曾詠軒女士透過Golden Tre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及Yale Investment Corporation共同擁有該公司的控制權益。
- (iv) 曾詠軒女士的配偶為實益股東。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作出任何安排，從而使本公司董事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會報告書 (續)

薪酬政策

董事袍金乃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其他報酬乃根據現行市場慣例、本集團的盈利能力、董事於本集團的表現及職責以及對本集團的貢獻而釐定。本集團亦會根據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個人表現向其僱員提供酌情花紅，表彰其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其股份。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入或賣出任何本公司股份。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股份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為本集團業務訂立與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資料變更

本公司董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變更如下：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鄭慕智博士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退任為ARA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其股份曾於新加坡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報告書 (續)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書日期為止，本公司董事丁午壽先生及丁煒章先生根據上市規則均被視為擁有廣達實業有限公司(「廣達」，一間早於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前已從事玩具製造的公司，而其業務會或可能會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的權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廣達僱用約800名僱員。

由於本公司的董事會獨立於上述公司的董事會，而上述董事均無操控本公司董事會，故此，本集團有能力在獨立於上述公司的業務及以公平原則經營本身業務。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悉，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的公眾持股量。

獨立核數師

本公司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丁午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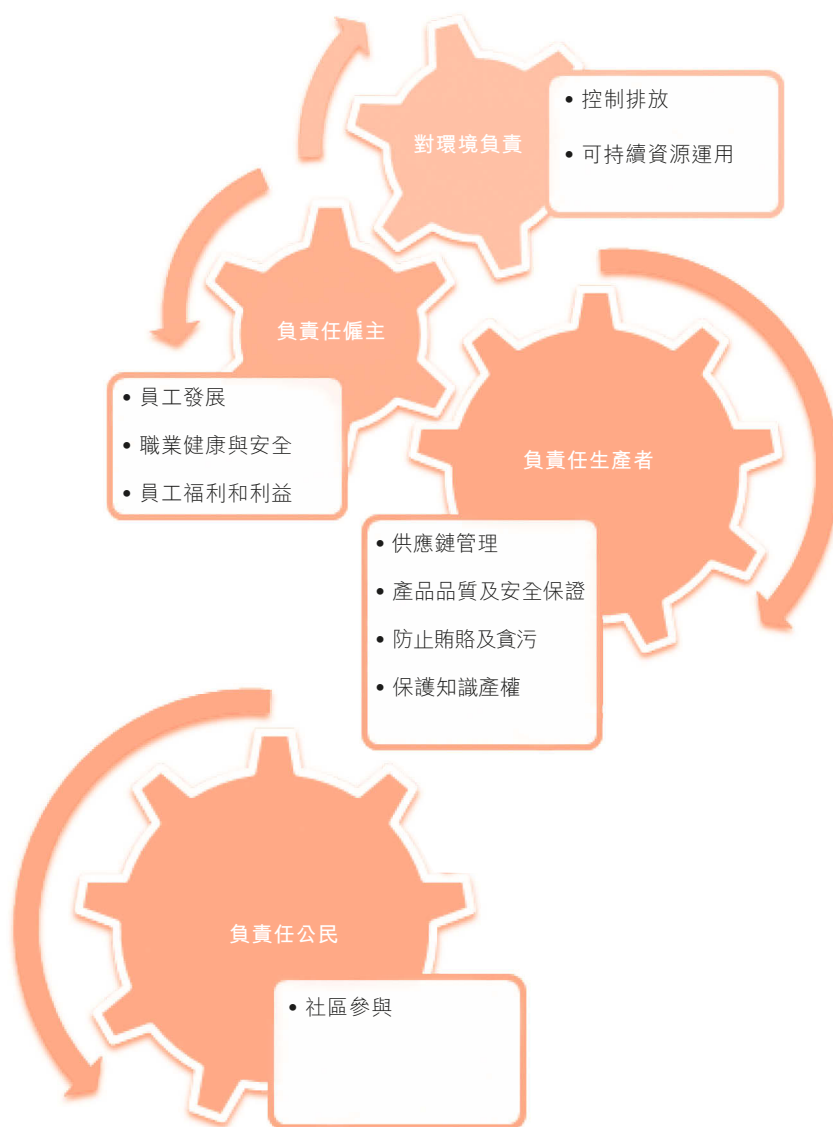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約七十年來一直是玩具製造業的領導者。除了不斷追求卓越的產品質素外，我們在可持續發展作為我們的經營核心也有悠久的歷史。

我們對僱員、對客戶、對社會、對我們營運所在的環境肩負重任。我們多年來取得種種成就，深明我們肩負的職責，亦深知未來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價值。因此，我們時刻竭盡所能承擔責任，致力成為對所有僱員、客戶、社區及環境負責任的公司，並為他們創造正面價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本報告為第二份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旨在匯報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報告期間」)的ESG重要事項、ESG表現及實踐可持續發展的情況。本報告依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編製。ESG報告內容涵蓋本集團香港辦公室及東莞峰達電子有限公司於中堂鎮及高埗鎮的兩個主要生產廠房。本年度亦是我們首度披露環境及社會的關鍵績效指標(「KPIs」)，標誌著我們致力於有系統地追蹤並記錄ESG事項的另一重要發展歷程，進一步促進我們不斷提升可持續發展的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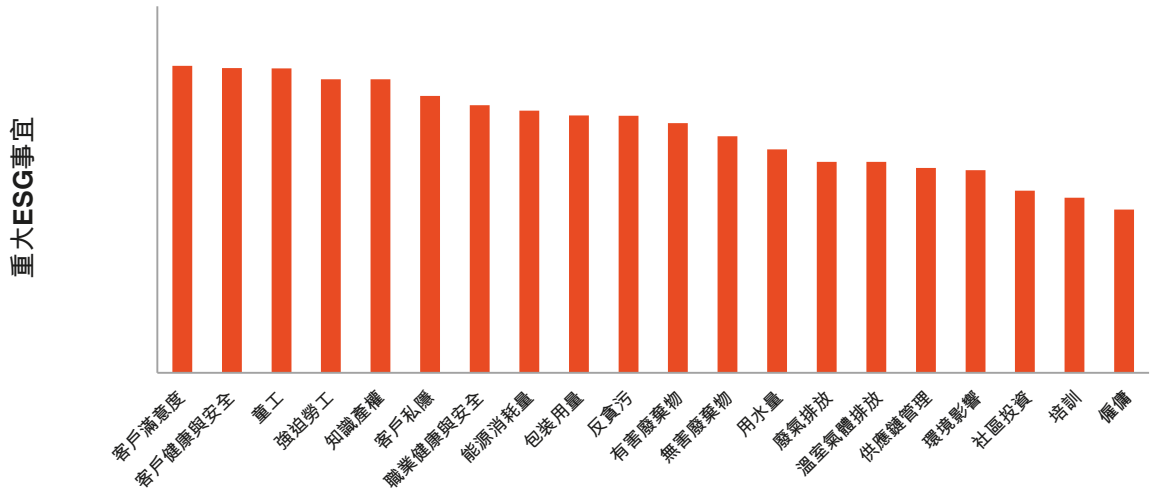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作為上市公司，持份者的偏好及選擇奠定了我們業務的未來成功。因此，我們視促進持份者的參與及溝通，收集他們的看法及意見，並在隨後使用其為業務的不斷完善制定可持續框架為十分重要。

為識別何種具體ESG事宜對本集團至關重要，我們委聘了一名第三方進行網上問卷，以收集持份者的意見及憂慮。問卷載列一套評分問題予持份者對22個可持續主題發表重要性及相關性；範圍包括環境保護、社區、經營常規及僱傭。整個過程向關鍵持份者(包括員工、客戶及非政府組織)收集意見。按持份者偏好排行的ESG主題的排名結果如下圖所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重要性評估



據此結果，已識別關鍵主題的首五位為：

- 客戶滿意度；
- 客戶健康與安全；
- 童工；
- 強迫勞工；及
- 知識產權。

考慮到該等結果，我們編製了ESG報告，並將繼續尋找機會，改善日後的可持續表現。

負責任生產者

作為負責任及領先的玩具製造公司，我們致力透過向客戶提供卓越及可信的產品與他們建立長遠關係，並使他們感到滿意。為達成此目標，我們透過實行不同管理辦法及常規，妥善管理供應鏈，並驗明產品品質及安全，以符合客戶的期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供應鏈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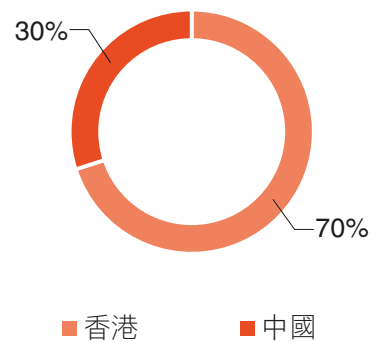
我們與多個供應商及供貨商緊密合作，為日常玩具生產供應不同種類的原材料及已組裝部分。因此，挑選可靠及有能力的供應商及供貨商為業務夥伴，並支持我們的業務經營乃十分重要。

為慎選合適的供應商及供貨商，我們遵循「供應商監控及資格評審程序」，並為所有潛在供應商、服務供應商及分包商進行資格評核。所有潛在供應商須填妥品質系統調查問卷、提供遵例認證、並提交測試報告及／或評估他們資格的參考樣本。必要時，我們將安排現場視察，以在給予批准前核實他們的實際品質表現管理。只有符合品質要求的供應商可獲資格名列我們的已批准供應商名單中。

每年，我們將向所有現有供應商進行表現評核，評核他們的持續表現。倘識別品質表現差劣及不合規的情況，將發出改正行動要求。對於那些多次出現品質問題的供應商，如未能符合合約要求，或就已承諾的改正行動要求作出回應，他們將導致取消批准的供應商名單資格。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與合共十家主要供應商合作，七成來自香港，三成來自中國。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供應商數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產品品質及安全保證

如企業品質政策所述，本集團素來秉持對產品品質精益求精的精神。當中的工作主要包括防止產品產生瑕疵，並確保產品準時送抵客戶，務求令客戶滿意。

企業品質政策

- 本集團致力生產優質產品並準時送抵客戶
- 本集團將推行持續改善政策，令客戶稱心滿意

為了付諸實踐，我們已實行有效的品質管理系統(「品質管理系統」)，以便於整個生產過程中有系統地解決及控制的產品品質事宜。該品質管理系統符合國際ISO 9001標準，並包含明確的步驟及程序，有助我們緊貼並遵守當地法律及國際行業標準。因此，我們可以透過品質管理系統確保遵循合規準則，並不斷提高我們的產品品質。我們的品質管理系統亦規定進行各項產品檢驗(由檢驗所收到材料以至最終成品的品質保證檢查)，於生產過程中全程進行嚴格品質控制檢查，確保產品符合我們理想的品質標準，並達到客戶的驗收要求。

在致力追求產品品質卓越的同時，我們亦為任何可能發生的產品問題未雨綢繆。我們的「客戶投訴處理系統」有助我們妥善接收及處理客戶有關我們產品所有事宜的反饋意見。如發現產品可能會對我們的用戶造成安全或健康風險，根據我們的「產品召回程序」，我們將召回產品，並立即停止有關生產。我們亦將委聘專業人士進行全面調查，以找出問題的肇因及影響。此外，我們會迅速實施相應改善計劃，避免重蹈覆轍。

此外，為確保妥善及安全地使用產品，我們有清晰的「產品標籤政策」，準備標籤及說明書為消費者提供指引。我們的玩具產品外部容器或包裝物料上貼有並展示安全提示標誌標籤，並列明使用產品的指引。應避免相關的安全預防措施及行動。產品安全聲明的設計經過悉心考慮，確保其均符合當地法規、相關國際安全及諮詢要求(如消費品安全委員會(CPSC)，ASTM F963 – 玩具安全的消費者安全規範)。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知識產權及機密資料

我們了解原創與企業誠信的重要性，十分尊重本集團知識產權的價值，並決心作出保護。為確保有效管理及保護知識產權，我們已建立知識產權安全管理系統(「知識產權安全管理系統」)，並釐清相關各方(包括各級僱員)的角色及職責。藉著四個知識產權安全管理系統過程(即建立、實施、評估及維護)，我們的知識產權管理人會就保護知識產權，負責監督每個部門的實際運作及表現、安排培訓及改善知識產權安全管理系統。我們相信，透過上述多重系統，知識產權會在本集團受到尊重及認可，亦履行對業務夥伴與其他知識產權擁有人的責任。員工不得公開或利用任何專利或商標，無論其知識產權是否屬於本集團或客戶，而員工亦會因違反政策而受紀律處分或甚至被解僱。

防止賄賂及貪污

我們堅信誠實及公平為業務持續發展之本，並可保障企業聲譽及利益。我們致力維持最高誠信、忠誠及誠實的道德標準。我們遵守當地法律及法規，嚴禁於本集團內進行任何形式的欺詐、賄賂、勒索及洗黑錢。為了實現此目標，我們已制定《誠信守則》，詳細說明所有僱員如何在業務營運遵守道德規範的原則。

僱員不得索取或收受任何外界人士的饋贈、報酬或利益。如同員工手冊所述，違反本集團政策者將受到紀律處分。所有僱員須在開始工作前簽署《誠信守則》，確保清楚了解本集團政策及違反本守則的後果。如有任何可疑活動，我們鼓勵僱員向我們的管理人員報告，以便盡早進行調查。

負責任僱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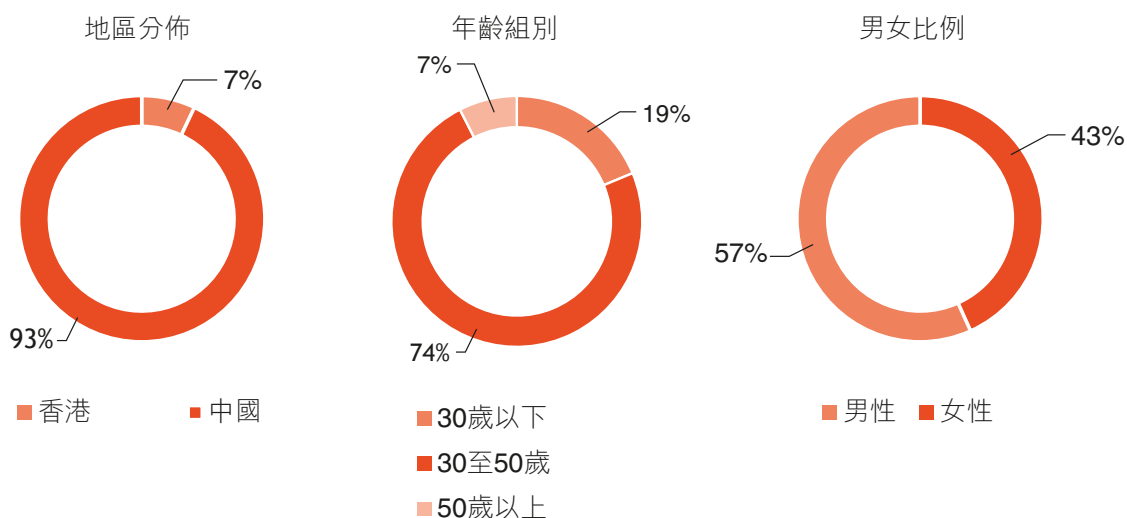
我們想來深信人才為我們最寶貴的資產，因此我們致力透過認可他們的貢獻、提供充足機會及建立公平安全的工作環境，為僱員創造價值。我們希望於本集團內僱用的每位僱員均令人滿意和有收獲的。於報告期間內，並無發現違反工時、薪金、福利及其他勞工事務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工作間

作為負責任的公司，我們認為責任絕不止於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遵守當地所有工時、薪金、工資、福利及其他勞工事務上的法律及法規的同時，我們竭盡所能，給予員工更好的待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有1,576位僱員，分別佔員工總數的7%及93%。男女僱員比例為3:4。295位僱員為30歲以下，約佔員工總數的19%。年齡為介乎30至50歲及50歲以上的組別則分別佔員工總數的74%及7%。



我們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一連串福利及休假，以回報他們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福利包括醫療福利、個人意外保險、出差補貼及午膳／晚膳補貼。除年假及法定假期外，我們亦提供喪假、產假、侍產假及陪審員休假。

於本集團內僱用童工及強迫勞工將不獲姑息。我們將在招聘程序初期檢查身份證明文件，以確保申請人已達到所需的法定工作年齡。人力資源部亦經常進行調查以確保合規。於報告期間內，並無於本集團內觀察到僱用童工及強迫勞工的情況。

創造一個公平及無騷擾的工作環境，以及為僱員及業內同行樹立榜樣為我們的長期目標。所有僱員及求職者(不論種族、性別、婚姻狀況、懷孕及殘疾狀況)在整個招聘程序中均得到公平對待。概無歧視性做法可在我們的工作場所進行。為了為僱員及業內同行樹立榜樣，我們已在辦公室安裝設施，使其更方便殘疾僱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員工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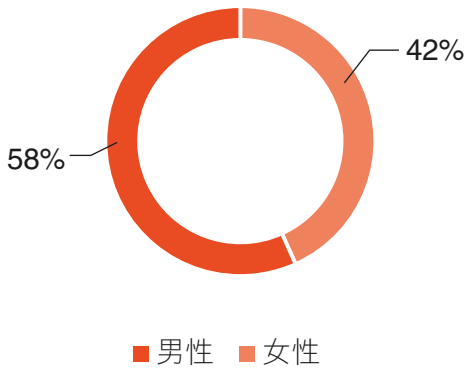
本集團深知員工持續個人發展的重要性，因此積極鼓勵員工透過接受各項培訓及發展計劃，進一步發揮其優勢及潛力，以便與本公司繼續共同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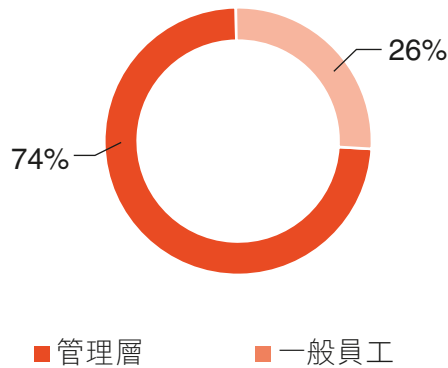
所有新聘員工均須通過迎新培訓，以助他們迅速適應新的工作環境。迎新培訓涵蓋的關鍵主題包括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政策及文化。就獲任命為指定技術職位的員工而言，他們將進一步獲得專業培訓，以獲得必要的技能及知識，履行其工作中。

年度培訓政策及發展計劃乃根據本集團的戰略、部門需求、工作性質要求及僱員需求制定，以提高我們的服務／產品品質，並最大化員工的潛能。年內，我們就多個主題如電腦軟件、機器操作、人際交往技巧及領導力建設安排了一系列的培訓活動。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合共提供了976小時的培訓，每位中國大陸僱員0.67小時。

按性別劃分的
已培訓僱員百分比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
已培訓僱員百分比



除了內部培訓機會外，我們透過贊助外部培訓計劃學費，鼓勵僱員提高他們的工作相關技能及知識。我們將為可展示修讀學術培訓課程之潛能的僱員提供補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我們為僱員提供機會，以發展及利用他們的潛能。為了認可他們的貢獻，符合本集團目的及目標的僱員將通過定期評核獲晉升。

職業健康與安全

我們相信安全和健康的工作環境對我們的員工至關重要。為實現此目標，我們已制定一套全面的環境、健康和安全(「EHS」)政策，以應對各種潛在危險，如處置有害廢棄物程序、廢氣管理、火警疏散計劃及生產安全。我們通過工作間風險評估識別該等潛在危險。我們的EHS委員定期進行內部審視，以確保程序的效用。進入我們的廠房前，所有員工須出席並通過安全相關課程，如消防安全、反恐、電子行業公民聯盟(「EICC」)及ISO。我們亦提供定期培訓及晉升機會，以提高僱員意識。如僱員有任何意外或工傷的情況，廠方將遵循程序，調查意外的肇因，並製定相應行動或改進，以防止類似事件於日後發生。

於報告期間內，工作相關死亡率為0及116天休假乃因報告工傷而申請。我們將繼續在整個生產過程中審查及改進職業健康和安全管理。

關心僱員

除非獲部門主管批准並有營運需要，否則我們並不鼓勵加班。我們提供休假以作加班工作的補償。我們亦為於辦公時間後繼續工作的員工提供晚膳。

我們亦理解僱員需要，於廠房內提供宿舍予有需要的僱員。此外，我們亦重視與僱員之溝通，並鼓勵僱員通過多種渠道提出建議及投訴。

為了促進良好的工作生活平衡及增強本集團的歸屬感，我們安排了若干社交活動，讓僱員從工作中放鬆，並與同事建立關係，如舉辦農曆新年晚宴及聖誕派對，與僱員共渡佳節，並認可他們的努力工作。同樣地，整個年度內，我們十分鼓勵員工參與休閒及文化活動，通過提供免費嘉年華、博覽會、展覽及慈善樂團音樂會門票，我們確保僱員可充分享受他們的空餘時間。

香港辦事處的食堂以優惠價格為所有員工提供補貼午膳。我們致力將膳食成本保持在最低水平，以減輕員工負擔。食堂亦設置了意見箱，以收集員工的意見及建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對環境負責

從事玩具製造業務，我們主要依靠從自然環境中提取的天然資源進行生產。同時，通過經營，我們亦對環境產生若干排放。為避免對環境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已成立環境健康與安全委員會，並制定了一套有關環境、健康與安全(「EHS」)的完善政策及程序，以有效管理生產過程中的環境問題。此外，通過定期檢查，委員會監測EHS的整體表現，以確保其符合當地的相關環保法律及法規及企業環保標準。於報告期間內，並無識別任何有關廢氣排放、廢水排放及廢棄物處置的違規情況。

環境政策

建立綠色企業文化並改善企業環境

實行潔淨生產

可持續且高效地運用資源

排放控制

廢氣排放

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及微粒為經營時(主要從塑膠製模、噴漆及錫焊工序)所產生的空氣污染物的主要來源。此外，員工廚房排出的油煙是由我們廠房排放的另一重要氣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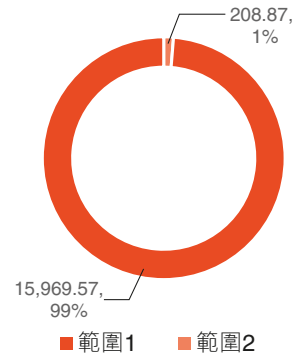
為將廢氣對空氣質量的負面影響減至最低，我們在生產過程中使用低VOC含量的水性塗料及環保塗料。所有自生產過程產生含VOC的廢氣均由我們的內部廢氣處理設施進行集中收集及處理，該設施配備了活性炭吸收器，以收集VOC。此設施有助我們確保已排放廢氣中的VOC水平含量遠低於法定要求。同樣地，我們的員工廚房已安裝油霧分離器以減低有關油煙排放的影響。已排放廢氣質量的定期審視乃由第三方進行，以確保空氣污染物水平符合國家環境法律及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溫室氣體排放

我們了解到我們的經營會消耗能源，並排放導致全球變暖化及氣候變化的溫室空氣。因此，我們致力通過節約能源及利用資源減少碳排放。於報告期間內，通過使用電力、燃料及製冷劑，我們合共排放了溫室氣體**16,178.44噸**二氧化碳當量。

溫室氣體排放(二氧化碳當量(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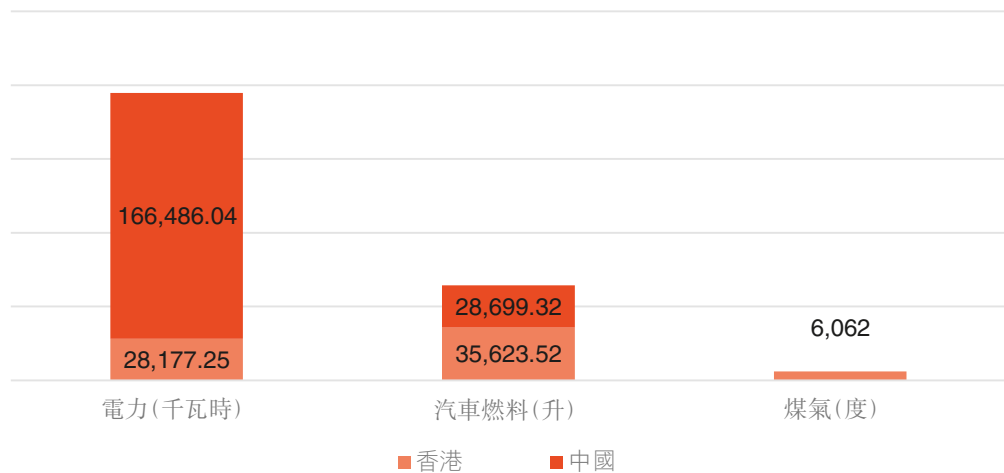
可持續資源運用

我們堅守我們的環境政策，致力於可持續地利用我們的資源，並通過於經營中應用**3R**原則(「減少、再利用和循環利用」)實現資源效率最大化。

能源使用

電力和燃料是我們在日常營運和生產中消耗的能源類型。我們有系統地測量和記錄能源消耗，以了解營運中的能源使用傾向及模式。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共耗用電量**19,466,329.00**千瓦時、汽車燃料**64,322.84**升及煤氣**6,062**度。這些數字有助本集團了解和制定適當的能源使用策略和目標，例如調整生產過程以提高能源效益，並配置更好的機器以實現更高節能效益等。此外，我們在工廠和辦公室實踐「綠色」理念，培養綠色企業文化。例如，將工作場所的室內平均溫度保持於攝氏**25**度；使用高能源效益的電器；於工作場所周圍張貼節能標誌以提醒員工在毋須使用電器時關掉電源。

能源消耗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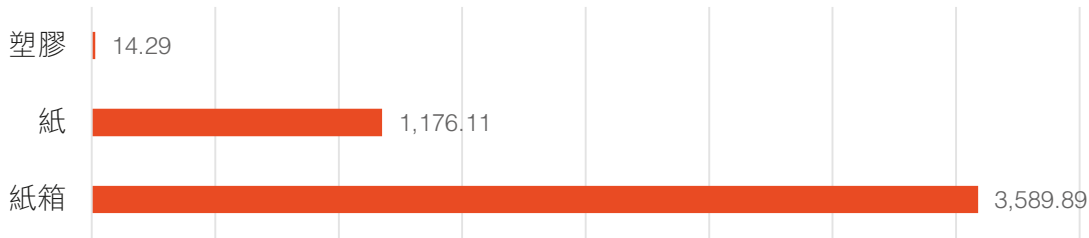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物料使用

於報告期間內，我們的辦公室及工廠共耗用**6.34**噸紙張。另外，我們的生產無可避免地涉及使用包裝材料，包括紙箱、紙和塑膠。於報告期間內，合共消耗**4,780.29**噸包裝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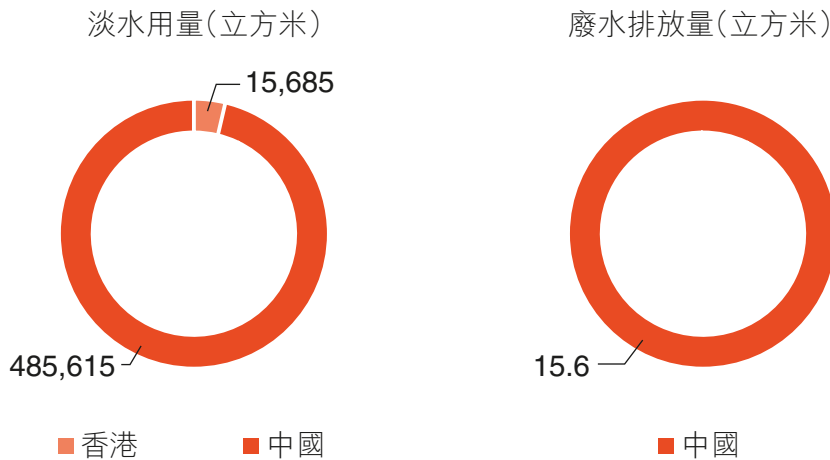
包裝材料消耗量(噸)



耗水量及排水量

水是我們須要保存的寶貴資源。在我們的生產過程中，塑料成型程序須用水進行冷卻。同時，噴漆及運行員工廚房的空氣處理設施亦需要使用水。為減少我們對水的需求，冷卻過程後產生的殘餘熱水或廢水會經過所需處理程序後，於生產過程中循環再用。此外，我們的供水設施旁邊貼有節水標誌，以提醒員工減少用水。

我們從營運中產生有限度的工業廢水。員工廚房產生的大部分廢水在排出之前，會經過我們安裝的隔油池及內部廢水處理設施處理，以達至可接受的水平。第三方會定期對排出的水質進行檢查，以確保排出至水體的污染物水平符合國家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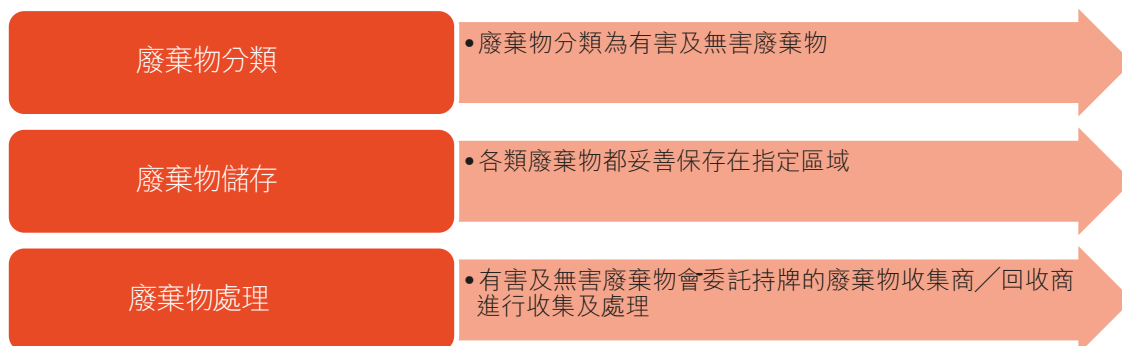


於報告期間內，總用水量及廢水排出量分別為**501,300.00**立方米及**15.60**立方米。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廢棄物管理

為了盡量減少因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棄物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我們制定了廢棄物管理程序，以回收再用有用的材料、妥善處理廢棄物，並確保符合相關的環境法律及法規。於報告期間內，產生的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總量分別為7,400.00升和196.88噸。



我們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棄物，包括一些有害廢棄物，例如有機溶劑、廢漆及油墨，會被妥善分隔並儲存在指定的儲存區域。這些有害廢棄物會委託持牌廢棄物收集商作進一步處置。

紙、包裝材料、金屬、紙箱及普通廢棄物等無害廢棄物，被分類為可回收和不可回收的材料，並儲存在不同的容器中。在處置或回收之前，所有材料都盡可能重複使用。所收集的可回收廢棄物正由持牌廢棄物回收商回收。

負責任公民

憑藉近70年的成功業務，本集團衷心感謝社區的支持，並盡力回饋社區。於2017年期間，我們積極向教育機構、慈善機構和醫院等捐款，如理工大學、香港公益金、齊惜福和香港港安醫院等。本集團捐款總額於報告期間內為1,575,400港元。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可作出更多貢獻的領域和機會，並制定長期政策以實現其承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附錄：績效數據摘要

	單位	二零一七年
僱員人數	–	1,576
按性別劃分		
男性	–	682
女性	–	894
按僱傭類型劃分		
長期	–	1,576
短期	–	0
按年齡劃分		
30歲以下	–	295
30至50歲	–	1,163
50歲以上	–	118
按地理區域劃分		
香港	–	111
中國	–	1,465
職業健康與安全		
因工死亡人數	–	0
因工死亡率	–	0
因工傷所失的工作日數	–	116
培訓及發展¹		
按性別劃分的培訓僱員人數		
男性	–	618
女性	–	847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培訓僱員人數		
管理層	–	386
一般員工	–	1,079
按性別劃分的平均培訓時數		
男性	小時	0.67
女性	小時	0.67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平均培訓時數		
管理層	小時	0.73
一般員工	小時	0.64
供應商總數	–	10
按地理區域劃分		
香港	–	7
中國	–	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單位	二零一七年
資源消耗總量		
電力	千瓦時	19,466,329.00
煤氣	度	6,062.00
無鉛汽油	升	42,286.05
柴油	升	22,036.79
材料使用總量		
辦公室用紙	噸	6.34
包裝材料總量	噸	4,780.29
紙箱	噸	3,589.89
塑膠	噸	14.29
紙	噸	1,176.11
廢棄物總量		
有害廢棄物		
化學廢棄物	升 ²	7,400.00
無害廢棄物		
廢紙	噸	196.60
廚餘 ³	噸	0.28
水資源		
淡水用量	立方米	501,300.00
廢水排放量 ⁴	立方米	15.60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範圍一		
固定來源	二氧化碳當量(噸)	15.48
車輛來源	二氧化碳當量(噸)	180.72
使用製冷劑	二氧化碳當量(噸)	12.67
範圍二		
使用煤氣	二氧化碳當量(噸)	3.67
使用電力	二氧化碳當量(噸)	15,965.90

¹ 培訓和開發數據僅包括東莞峰達電子有限公司於中堂鎮及高埗鎮的兩個主要生產廠房。

² 有害廢棄物尤指化學廢棄物，測量單位為「桶」。一桶相當於200升。

³ 廚餘由持牌廢物收集商回收。

⁴ 僅為中國營運的數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一般披露

政策與程序

解釋／參考章節

層面A – 環境

A1 排放

所披露的資訊：

EHS手冊

對環境負責

– 政策；及

有害廢棄物管理計劃

– 排放物控制

– 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相關法律及規例之合規及重大不合規事宜。

A2 資源運用

有效運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EHS手冊

對環境負責

– 可持續資源運用、
物料使用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減低營運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EHS手冊

對環境負責

層面B – 社會

B1 僱傭

所披露的資訊：

員工手冊

負責任僱主

– 政策；及

– 工作環境

–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一般披露

政策與程序

解釋／參考章節

B2 健康與安全	<p>所披露的資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策；及 - 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相關標準、法律及規例之合規及重大不合規事宜。 	EHS手冊	<p>負責任僱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職業健康與安全
B3 發展及培訓	<p>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p> <p>培訓指職業培訓，可包括由僱主付費的內外部課程。</p>	員工手冊	<p>負責任僱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發展
B4 勞工準則	<p>所披露的資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策；及 - 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相關標準、法律及規例之合規及重大不合規事宜。 	員工手冊	<p>負責任僱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作環境
B5 供應鏈管理	<p>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p>	<p>採購程序</p> <p>供應商監控及資格評審程序</p>	<p>負責任生產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供應鏈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一般披露

		政策與程序	解釋／參考章節
B6 產品責任	所披露的資訊： - 政策；及 - 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相關標準、法律及規例之合規及重大不合規事宜。	產品監察程序 知識產權手冊 產品召回程序	負責任生產者 - 產品品質及安全保證
B7 反貪污	所披露的資訊： - 政策；及 - 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相關標準、法律及規例之合規及重大不合規事宜。	員工手冊 誠信守則	負責任生產者 - 防止賄賂及貪污
B8 社區投資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不適用	負責任公民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開達集團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5至141頁的開達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以及與我們對百慕達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投資物業估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以及第65及第66頁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持有的投資物業，其中包括位於香港的工業大廈，公允價值為港幣18.03億元，佔貴集團當日總資產的6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由董事依據由合資格的外聘物業估值師編製的獨立估值報告而作出評估。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於綜合損益表內佔貴集團溢利57%。

我們將投資物業估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此乃由於投資物業於貴集團總資產及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對貴集團本年度溢利有重大影響。此外，投資物業估值本質上屬主觀性及需要重大的判斷和估計，特別是在選擇適當的估值方法、資本化率和市場租金。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就評估投資物業估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

- 取得及檢查由管理層聘請的外部物業估值師編製、董事用以對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計量的估值報告；
- 評估外聘物業估值師資歷、經驗及對估值相關物業地點以及種類的專業知識，並考慮到彼等客觀性和獨立性；
- 在內部物業估值專家的協助以及在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與外聘物業估值師根據現行的會計準則要求討論估值方法，並就在估值中採用的主要估計和假設(包括資本化率、市場租金和市場售價)與可用的市場數據互相比較，並利用我們內部物業估值專家的行業知識和經驗，再就此提出質詢；及
- 將貴集團向外部物業估值師提供的租賃信息(包括承諾租金和入住率)及相關合約和文件進行抽樣比較。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玩具及模型火車分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潛在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以及第66頁及第67頁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港幣1.23億元。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土地及樓宇，以及貴集團玩具及模型火車分部所用的廠房及設備。

考慮到玩具及模型火車分部的銷售價格和市場競爭壓力越來越大，管理層認為，這些資產的賬面值可能存在未能通過從經營或出售活動產生未來現金流全數收回的風險，並確定需要為該等資產進行減值評估。

與玩具及模型火車分部有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由管理層根據該等資產使用價值釐定。考慮到折現率、未來收入、未來利潤率及未來成本增長率等主觀因素，管理層擬定貼現現金流量預測。將現金流量預測的淨現值與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進行比較，以確定是否確認減值損失。

我們把貴集團玩具及模型火車分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潛在減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確定減值水平(如有)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特別是在預測未來現金流量並確定在減值評估中應用的折現率，這兩者本質上存在不確定性，可能會受到管理層的偏見。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對玩具及模型火車分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潛在減值的審計程序包括：

- 評估管理層對包含了玩具及模型火車分部之現金產生單位的識別方式及評估分配給該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
- 在內部評估專家的協助下，參照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對管理層預測的貼現現金流量編製採用的方法進行評估，並評估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採用的貼現率是否在可比實體的正常範圍內；
- 通過考慮玩具及模型火車分部的近期發展、貴集團未來業務計劃及董事審批的財務預算，將貼現現金流量預測中使用的最重要投入，包括未來收入、未來利潤率及未來成本增長率與現金產生單位的歷史表現及公開行業報告進行比較；
- 將上一年度管理層編製的貼現現金流量預測中包含的相關收入和經營成本與本年度實際績效進行比較，以評估上一年度預測的準確性，並查詢管理層發生任何重大差異的原因；及
- 從管理層獲得收入及貼現率的敏感度分析，並評估此等關鍵假設變化對減值評估結論的影響，以及是否存在管理層偏見的跡象。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除了識別年報尚未取得的部份信息，我們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已取得所有其他信息。預期在核數師報告日後將取得這些餘下未取得的信息。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所識別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在核數師報告日前取得的其他信息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是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案》第90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李果行。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呈列)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收入	3, 10	823,451	753,545
其他收入	4	26,078	7,751
成品及半製品存貨的變動		(33,328)	(16,704)
成品的採購成本		(24,673)	(14,545)
耗用原料及物料		(204,653)	(179,755)
員工成本	5(b)	(232,977)	(239,758)
折舊	11	(28,483)	(31,640)
其他經營費用		(160,195)	(176,527)
經營溢利		165,220	102,367
財務成本	5(a)	(7,152)	(9,55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除虧損	14	10,323	12,376
向聯營公司貸款減值虧損	5(c)	—	(711)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11	186,372	57,724
除稅前溢利	5	354,763	162,199
所得稅開支	6	(26,956)	(38,651)
本年度溢利		327,807	123,548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21,748	122,905
非控股權益		6,059	643
本年度溢利		327,807	123,548
每股盈利	9		
基本		33.85¢	12.93¢
攤薄		33.85¢	12.93¢

第61頁至141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應佔本年度溢利的詳情載於附註26(b)。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呈列)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327,807	123,54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及重新分類調整)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香港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扣除港幣零元稅項		9,314	(21,084)
可供出售證券，扣除港幣零元稅項：			
一年內公允價值之變動		5,558	672
—重新分類調整轉撥至損益之金額	4	(349)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342,330</u>	<u>103,136</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36,089	102,782
非控股權益		6,241	35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342,330</u>	<u>103,136</u>

第61頁至141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呈列)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1	1,802,845	1,616,473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23,392	130,559
		1,926,237	1,747,032
無形資產	12	1,041	1,67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4	64,052	53,845
非流動金融資產	16	28,828	8,608
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16,151	—
遞延稅項資產	22(b)	11,633	9,985
		2,047,942	1,821,149
流動資產			
存貨	17(a)	274,695	293,026
本期可收回稅項	22(a)	62	—
向聯營公司貸款	14	25,874	22,55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73,752	143,4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a)	91,591	62,157
		565,974	521,21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129,609	140,164
銀行貸款	21	279,795	329,585
本期應付稅項	22(a)	41,724	41,792
		451,128	511,541
流動資產淨額		114,846	9,670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呈列)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62,788</u>	<u>1,830,819</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1	3,118	—
遞延租賃開支	23	3,767	3,845
租賃按金	24	5,673	2,720
遞延稅項負債	22(b)	19,905	21,770
應計僱員福利	25	22	251
		<u>32,485</u>	<u>28,586</u>
資產淨額		<u>2,130,303</u>	<u>1,802,23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c)	95,059	95,059
儲備		<u>2,032,307</u>	<u>1,710,477</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u>2,127,366</u>	<u>1,805,536</u>
非控股權益		<u>2,937</u>	<u>(3,303)</u>
總權益		<u>2,130,303</u>	<u>1,802,233</u>

經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並授權發出。

丁午壽
董事

丁王云心
董事

第61頁至141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呈列)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總計股本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繳入盈餘	匯兌儲備	土地及樓宇 重估儲備	公允價值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結餘	95,059	185,138	10,815	173,397	(56,946)	62,667	(779)	1,247,662	1,717,013	445	1,717,458	
二零一六年的權益變動：												
本年度溢利	-	-	-	-	-	-	-	122,905	122,905	643	123,548	
其他全面收益	-	-	-	-	(20,795)	-	672	-	(20,123)	(289)	(20,412)	
全面收益總額	-	-	-	-	(20,795)	-	672	122,905	102,782	354	103,136	
有關上個年度經確認的股息	26(b)(ii)	-	-	-	-	-	-	(14,259)	(14,259)	-	(14,259)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4,102)	(4,10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95,059	185,138	10,815	173,397	(77,741)	62,667	(107)	1,356,308	1,805,536	(3,303)	1,802,233	
二零一七年的權益變動：												
本年度溢利	-	-	-	-	-	-	-	321,748	321,748	6,059	327,807	
其他全面收益	-	-	-	-	9,132	-	5,209	-	14,341	182	14,523	
全面收益總額	-	-	-	-	9,132	-	5,209	321,748	336,089	6,241	342,330	
有關上個年度經確認的股息	26(b)(ii)	-	-	-	-	-	-	(14,259)	(14,259)	-	(14,259)	
註銷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	-	-	-	-	-	-	-	-	-	(1)	(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95,059	185,138	10,815	173,397	(68,609)	62,667	5,102	1,663,797	2,127,366	2,937	2,130,303	

第61頁至141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呈列)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19(b)	180,040	119,272
已付的稅項：			
已付的香港利得稅		(27,851)	(25,778)
已付的香港境外稅款		(3,867)	(54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48,322	92,953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20,755)	(21,653)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所得款項		1,771	—
購買可供出售證券的付款		(16,489)	(3,900)
購買無形資產的付款		—	(1,823)
銷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334	59
非即期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16,151)	—
已收利息		2,034	1,305
註銷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		(1)	—
已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877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增加		(761)	(826)
向聯營公司貸款(增加)/減少		(3,318)	4,411
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		(51,459)	(22,427)
融資活動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4,102)
新借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9(c)	212,524	406,234
償還銀行貸款	19(c)	(259,196)	(443,095)
已付利息	19(c)	(7,152)	(9,557)
已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26	(14,259)	(14,259)
融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		(68,083)	(64,7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8,780	5,747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157	59,260
外幣匯率變更的影響		654	(2,85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a)	91,591	62,157

第61頁至141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詞彙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本集團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全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此等財務報表內所反映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首次採納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發展引致的會計政策變動資料載於附註2。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賬目，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下文所闡述的會計政策的下列資產及負債以彼等公允價值呈列則除外。

- 投資物業(見附註1(g))；及
- 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的金融工具(見附註1(f))。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被認為合理的其他各種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成為對該等無法從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判斷基準。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進行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某一期間，則於進行估計修訂的期間內確認會計估計的修訂，或倘該修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該修訂則會於有關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管理層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作出對此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明朗性因素的主要來源將於附註32討論。

(c)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為受本集團控制之實體。本集團因參與實體之業務而可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藉對實體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則視為控制實體。當評估本集團是否有權力，僅會考慮本集團及其他人士持有之實際權力。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自控制權開始日期起至控制權終止日期止併入綜合財務報表。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虧損則僅在並無出現減值跡象的情況下以與抵銷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法予以抵銷。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附屬公司的權益，且本集團並無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增訂條款而導致本集團整體須就該等權益負有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責任。對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所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列。本集團業績內的非控股權益在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分配非控股權益及本公司權益股東的本年度溢利或虧損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呈列。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續)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倘不會導致喪失控制權，則會按股權交易列賬，並在綜合權益內調整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數額，以反映相對權益的變動，惟不會調整商譽，亦不會確認收益或虧損。

當本集團喪失於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按出售有關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列賬，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則在損益內確認。在喪失控制權當日所保留於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而此筆金額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見附註1(f))時被視為公允價值，或(如適用)於初步確認於聯營公司(見附註1(d))的投資時被視為成本。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權益乃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1(k)(ii))列賬。

(d)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管理方面可行使重大影響力，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而非控制或聯合控制的公司。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根據權益法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列賬。根據權益法，投資最初按成本入賬，並就本集團所佔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淨值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出投資成本的部份(如有)作出調整。其後，投資就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的資產淨值及與投資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1(k)(ii))的收購後變動作出調整。任何收購日期超逾成本部份、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的收購後除稅後業績及本年度減值虧損乃於綜合損益表確認，而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的其他全面收益的收購後除稅後項目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虧損超逾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會被削減至零，並不再確認其他虧損，惟本集團已產生任何法律或推定承擔或代表被投資方付款的情況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的權益為按權益法計算的該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投資淨值一部份的長期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聯營公司 (續)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均按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權益抵銷，惟倘未變現虧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變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保留權益不予重新計量。相反，投資繼續以權益法列賬。

於任何其他情況下，當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產生重大影響力時，按出售有關被投資方的全部權益列賬，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在喪失重大影響力當日所保留有關前被投資方的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而此筆金額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被視為公允價值(見附註1(f))。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k)(ii))。

(e) 商譽

商譽指以下兩者的差額

(i) 所轉移代價的公允價值、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允價值的總額；及

(ii) 於收購日期計量的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

當(ii)超逾(i)時，超逾部份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的收益。

商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因業務合併所產生之商譽會分配至各個或各組預期將受惠於合併之協同效應的現金產生單位，並每年測試有否減值(見附註1(k)(ii))。

就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而言，計算出售損益已計入所購入商譽的任何應佔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其他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

本集團及本公司有關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除外)的政策如下：

於債務及股本證券之投資最初按公允價值列值，該公允價值即交易價，除非初始確認之公允價值與交易價格有所不同，且公允價值為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的市場上的報價，或通過使用從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成本包括應佔交易成本。該等投資隨後按其分類入賬：

不屬上述任何類別之股本證券投資會被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價值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由此產生之任何損益乃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在公允價值儲備之權益中獨立累計。惟此有例外情況，倘與之相同的工具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及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地計量之股本證券投資，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見附註1(k)(i))後於財務狀況表確認。從債務證券所得之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以實際利息法列賬的債務證券利息收入根據附註1(t)(iii)所載列的政策於損益確認。因債務證券的攤銷成本變動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亦於損益確認。

當終止確認該等投資或有關投資出現減值(見附註1(k)(i))時，於權益中確認的累計損益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於本集團承諾購入/出售投資或投資到期當日，本集團會確認/終止確認有關投資。

(g)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根據租賃權益(見附註1(j))擁有或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的土地及/或樓宇，包括所持現時未釐定日後用途的土地及正在建築或發展成為日後投資物業的物業。

除非該等投資物業在報告期末仍處於建築或發展階段，且當時未能可靠釐定其公允價值，投資物業以公允價值列賬。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或投資物業廢置或出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按附註1(t)(ii)所述方式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投資物業 (續)

當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物業權益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產增值時，該權益按個別物業基準分類及列賬為投資物業。已被分類為投資物業的任何物業權益乃按融資租賃持有(見附註1(j))的方式入賬，並應用融資租賃項下所租賃的其他投資物業所適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租賃付款乃按附註1(j)所述方式列賬。

(h)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k)(ii))列賬：

- 持作自用土地及樓宇；及
- 其他廠房及設備項目。

倘持作自用土地及樓宇因其用途已有所更改(終止自用)而變為投資物業，則該項目於轉撥日期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的任何差額乃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累計。該資產隨後出售或報廢，有關之重估儲備將直接撥入保留溢利。

廢置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項目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廢置或出售當日在損益內確認。任何有關重估盈餘乃由重估儲備轉至保留溢利，且並無重新分類至損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乃以直線法於以下估計可使用年限內撇銷其成本或估值(已扣除估計殘值(如有))計算如下：

- (i) 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乃按未到期租賃年限折舊。
- (ii) 永久業權的土地不作折舊。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iii) 其他廠房及設備按下列折舊率計算：

廠房及設備	每年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二十五
傢俬及裝置	每年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二十五
模具及工具	每年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三十
汽車及遊艇	每年百分之三十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份的可使用年限有所不同，該項目的成本或估值按合理基礎分配予各部份，而各部份分開計提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及其殘值(如有)皆每年檢討。

(i)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本集團收購的無形資產乃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倘估計可使用年限屬有限)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k)(ii))於財務狀況表內列賬。附帶有限年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乃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於損益扣除。

以下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自其可供使用之日起予以攤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會籍	20年
— 特許權	3至5年

攤銷期間及方式皆每年檢討。

(j) 租賃資產

倘本集團決定賦予一項安排(包括一項或連串交易)可於協定期限內使用某一特定資產或多項資產，以換取一次付款或連串付款之權利，則該安排屬於或包含租賃。該決定乃按對該安排之內容所進行之評估而作出，且不論該安排是否屬法定租賃形式。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j) 租賃資產 (續)

(i) 租賃予本集團的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根據租約持有而絕大部份所有權風險及回報已轉讓予本集團的資產乃分類為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並未將絕大部份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本集團的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惟以下各項除外：

-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物業，倘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則按個別物業基準分類為投資物業，而倘分類為投資物業，則當作根據融資租賃(見附註1(g))持有的物業入賬；及
-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土地，倘其公允價值於租賃開始時不能與座落於其上的樓宇的公允價值分開計量，則當作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土地入賬，惟該樓宇亦明確根據經營租賃持有則除外。就此而言，租賃開始為本集團首次訂立租約，或自先前承租者接收租約的時間。

(ii) 根據融資租賃收購的資產

倘本集團乃根據融資租賃收購資產的使用權，則相當於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該資產的最低租賃付款現值的較低者的金額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扣除融資費用後的相應負債則入賬列為融資租賃承擔。折舊乃於有關租期或倘本集團將很可能取得資產的擁有權，則於附註1(h)所載資產的年限內，以撇銷資產成本或估值的比率計提撥備。減值虧損按附註1(k)(ii)所載列的會計政策列賬。租賃付款內含的融資費用乃於租賃期內的損益扣除，以使各個會計期間的承擔結餘所負擔的定期利率大致相若。或然租金將於產生之會計期間計入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租賃資產(續)

(iii) 經營租賃費用

倘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擁有資產的使用權，則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會於租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形式於損益扣除，惟如有其他基準可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所獲得的租賃優惠均於損益內確認為所作出的總租賃付款淨額的組成部份。或然租金將於產生之會計期間計入損益表。

以營運租賃持有土地之收購成本按直線法在租期內攤銷，惟分類為投資物業之物業除外(見附註1(g))。

(k) 資產減值

(i)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或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的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其他即期及非即期應收款項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以釐定是否出現減值的客觀憑證。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發現有關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件的顯著數據：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將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發生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及
- 股本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k) 資產減值 (續)

(i)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續)

倘存在任何有關憑證，則按以下方式釐定及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 就根據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的聯營公司權益(見附註1(d))而言，減值虧損乃按照附註1(k)(ii)將投資的可收回金額整體與其賬面值進行比較而計量。若用於按照附註1(k)(ii)確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有利變動，則撥回減值虧損。
- 就按成本列賬的非上市股本證券而言，減值虧損按金融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差額計量，倘貼現影響屬重大，則按類似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進行貼現。按成本列賬的股本證券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賬款及其他即期應收款項以及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倘貼現影響屬重大，則按金融資產的原有實際利率(即於首次確認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倘該等金融資產具備類似的風險特徵(如類似的逾期情況)且並無個別評估為減值，則會整體進行評估。就減值進行整體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乃按與該組資產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過往資產虧損記錄計算。

倘減值虧損金額於往後期間減少，且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所發生的事件有關，則該減值虧損會於損益內撥回。減值虧損的撥回不得導致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倘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本應釐定的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資產減值(續)

(i)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續)

- 就可供出售證券而言，先前在公允價值儲備確認的累計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於損益內確認的累計虧損金額等於收購成本(已扣除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金額)與現有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扣除先前於損益內確認的該項資產的任何減值虧損。

就可供出售股本證券於損益內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損益內撥回。該等資產公允價值於其後的任何增加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倘可供出售債務證券公允價值於其後的增加，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所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其減值虧損乃予以撥回。在此情況下，撥回的減值虧損會在損益內確認。

減值虧損於相關資產中直接撇銷，惟就列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內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所確認的減值虧損(其收回情況難以預料惟非不可收回)除外。在此情況下，呆賬的減值虧損透過備抵賬入賬。當本集團確信收回機會渺茫，則被視為無法收回的金額會於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直接撇銷，而任何列入備抵賬與此債項有關的金額會被撥回。其後收回先前已在備抵賬中扣除的金額，則會在備抵賬中撥回。備抵賬內的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先前已直接撇銷的金額在損益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k) 資產減值 (續)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均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以確定下列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跡象，或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續或已經減少(商譽除外)：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重估金額入賬的投資物業除外)；
- 在建工程；
- 無形資產；
- 商譽；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所列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權益。

倘出現上述跡象，便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無論商譽、尚不可用的無形資產及具有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無論有無任何減值跡象，每年均會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指公允價值扣除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會使用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的獨有風險。倘資產並無產生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續)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於損益內確認。就現金產生單位所確認的減值虧損首先予以分配以減少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比例減少單位(或一組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將不會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 減值虧損撥回

倘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減值虧損乃予以撥回。所撥回的減值虧損僅限於往年倘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本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所撥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撥回年度計入損益。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上市規則，本集團須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的內容。於中期期末，本集團應用與財政年度結束時相同的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標準(見附註1(k)(i)及(ii))。

就商譽而言，於中期就可供出售股本證券及按成本列賬的非上市股本證券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可於往後期間撥回。倘有關中期期間之減值評估僅於該財政年度結束時進行，即使並無確認虧損，或虧損屬輕微，皆採用以上相同處理方法。因此，倘於年度期間餘下時間或其後任何其他期間內，可供出售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增加，則該增加會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而非損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l)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

成本以先進先出基準計算，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以及令存貨達致目前位置及狀況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除完成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出售存貨時，其賬面值會確認為相關收入確認期間的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數額及所有存貨損失會確認為撇減或損失發生期間的開支。撥回的任何存貨撇減數額會確認為相關撥回發生期間的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數額之減少。

(m)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除呆賬減值準備（見附註1(k)(i)）列賬，惟倘該等應收款項乃向有關連人士作出的免息貸款，且無任何固定還款期或貼現影響不大則除外。於該情況下，應收款項按成本減除呆賬減值列賬。

(n)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最初按公允價值減除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計息借貸按攤銷成本列賬，而初步確認金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異，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均以實際利率法於借貸期內在損益中確認。

(o)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隨後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影響不大，於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p)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及短期和流通性極高的投資。該等投資很容易換算為已知數額的現金，而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並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倘銀行透支須按要求償還且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的一環，則應作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組成部份入賬。

(q)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指定供款額退休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帶薪年假、指定供款額退休金計劃供款及非貨幣福利成本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倘付款或結算出現遞延且影響重大，有關數額會以現值列賬。

(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按以下較早時間予以確認，即當本集團不可能撤回提供該等福利時以及當其確認重組成本包括離職補償福利付款時予以確認。

(r) 所得稅

本年度之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均於損益內確認，惟若涉及已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之項目，則在該情況下，稅項相關數額各自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本期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收入以於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際生效的稅率計算的預計應繳稅項，並對以往年度應繳稅項作出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源自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差異，即就財務申報目的而言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亦源自未使用的稅項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所得稅 (續)

除若干少數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均於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供相關資產抵銷時確認。可支持確認來自可扣稅暫時差異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產生者，惟該等差異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於撥回可扣稅暫時差異的同一期間或來自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可結轉的期間撥回。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容許確認來自未動用稅務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會採用相同標準，即倘該等差異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動用稅務虧損的期間內撥回，方會計及在內。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少數例外情況包括不可扣稅商譽所產生的暫時差異、初步確認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如屬業務合併的一部份則除外)，以及與於附屬公司權益相關的暫時差異，惟就應課稅差異而言，本集團可控制撥回的時間，且差異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撥回，或就可扣稅差異而言，除非很可能在將來撥回除外。

凡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按附註1(g)所載的會計政策計量，其遞延稅項的確認以用於報告日期之資產出售的賬面值的稅率為準，除非該物業是可折舊的，並存在於某商業模式，其目的是隨著時間的推移消耗實質上附於該資產的所有經濟利益，而不是通過出售。在所有其他情況下，確認遞延稅項的金額是根據該項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償還方式，按在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並無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倘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時，則須作出削減。任何有關削減數額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時撥回。

因派發股息而產生的額外所得稅，則在派發有關股息的責任獲確立時予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所得稅 (續)

本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和其變動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如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強制執行權，以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方會予以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就本期稅項資產和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而言，彼等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清償或收回的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和清償本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

(s) 發出的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

(i) 發出的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泛指發行者(即擔保人)須於擔保受益人(「持有人」)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償付指定款項的合約。

倘本集團出具財務擔保，擔保的公允價值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中初步確認為遞延收入。所出具財務擔保於發出時的公允價值乃參照就類似服務的公平交易所收取的費用(如可獲取有關資料)，或參照於提供擔保時放款人實際收取的費用與放款人在未有提供擔保時估計可收取的費用(如可就有關資料作出可靠估計)之間的利率差異釐定。倘就發出有關擔保已收或應收代價，則有關代價根據適用於該類別資產之本集團政策確認。倘並無該等已收或應收代價，則於初步確認任何遞延收入時即時於損益確認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s) 發出的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 (續)

(i) 發出的財務擔保 (續)

初步確認為遞延收入的擔保數額於擔保期限內於損益攤銷，作為發出財務擔保的收入。此外，如(i)擔保持有人可能根據擔保要求本集團補償；及(ii)對本集團提出索償的金額預期超逾現時就該擔保於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入賬的金額(即初步確認的數額減除累計攤銷)，便須按附註1(s)(ii)確認撥備。

(ii) 其他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而履行該義務預期會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並可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就時間或數額不定的其他負債確認撥備。當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義務所需支出的現值計提撥備。

倘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未能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某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潛在義務，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t)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倘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能夠可靠地計量收入和成本(如適用)時，收入會根據以下各項在損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收入確認(續)

(i) 銷貨

收入於當貨品抵達顧客的物業且顧客接受貨品及擁有權的有關風險及回報時予以確認。收入並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ii)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根據經營租賃而應收的租金收入，乃以等額分期於租約所涵蓋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惟倘另一基準更能反映使用租賃資產所賺取的利益模式則除外。所授予的租賃優惠乃於損益內確認，作為應收淨租賃款項總額的一部份。或然租金將於產生之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於其產生時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iv) 向租戶收取的空調、管理及保養服務費

向租戶收取的空調、管理及保養服務費於提供有關服務時確認。

(v) 材料收費

材料收費在有權收取有關費用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u) 外幣換算

年內的各项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的外匯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匯兌損益於損益賬內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用交易日的外匯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列賬及以外幣為單位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用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外匯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的業績按與交易日的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港幣。財務狀況表項目(包括綜合海外業務產生的商譽)按報告期末的期末匯率換算為港幣。所產生的匯兌差異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各自於匯兌儲備中的權益內累計。

當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海外業務有關的累計匯兌差異於確認出售盈虧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v)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造或生產資產(即須耗用一段頗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而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均撥作該資產的部份成本。其他借貸成本在產生的期間內支銷。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份的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及使資產投入原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原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份準備工作終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有關聯人士

(1)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名人士或其家族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人員。

(2)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某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各自彼此相互關連)。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設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第(1)項所界定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第(1)(i)項所界定人士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作為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其中一部分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該人士的直系親屬乃指該親屬與實體交易時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其影響的親屬成員。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x)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列各分部的金額，乃從為向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理位置分配資源及評估其業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財務報表當中識別出來。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要的經營分部不會合計，但如該等經營分部的產品和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別或階層、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以至監管環境的本質等經濟特性均屬類似，則作別論。個別不重要的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以上大部份條件，則可以合計為一個報告分部。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而該等修訂於本集團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此等修訂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概無影響。然而，額外披露已載於附註19(c)以滿足《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所引入的新披露規定，該修訂規定實體提供披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及非現金變動。

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塑膠、電子及填充式玩具及模型火車、物業投資及投資控股。

收入指年內已收取的供應予客戶貨品的銷售額及租金收入。各主要收入類別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銷貨	771,048	702,680
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52,403	50,865
	823,451	753,545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具有多樣化，其中有一名(二零一六年：一名)客戶與本集團的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於二零一七年向上述一名(二零一六年：一名)客戶銷售玩具及模型火車的收入(包括向本集團已知受此客戶共同控制之實體的銷售)約為港幣**438,576,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64,852,000**元)，乃源自於玩具及模型火車部門活躍的北美洲(二零一六年：北美洲)地區。由客戶而引起之信貸集中風險詳情載於附註27(a)。

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詳情在該等財務報表附註10中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向聯營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	1,367	1,159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的利息收入	148	73
其他利息收入	519	73
	<u>2,034</u>	<u>1,305</u>
向租戶收取的空調、管理及保養服務費	6,245	6,149
材料收費	317	1,821
撇減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13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入／(虧損)淨額	1,078	(211)
匯兌虧損淨額	(642)	(4,280)
可供出售權益證券：出售權益重新分類	349	—
其他	3,558	2,967
	<u>26,078</u>	<u>7,751</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a) 財務成本		
銀行貸款的利息(附註19(c))	<u>7,152</u>	<u>9,557</u>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14,555	221,685
僱主向指定供款額退休金計劃供款作出的供款， 已扣除沒收供款港幣3,000元 (二零一六年：港幣2,000元)	<u>18,422</u>	<u>18,073</u>
	<u>232,977</u>	<u>239,758</u>

財務報表附註 (續)

5 除稅前溢利(續)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2)	<u>732</u>	<u>1,475</u>
折舊(附註11)		
— 自置資產	<u>28,483</u>	<u>31,640</u>
減值虧損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3,133	428
— 貿易應收賬款(附註18(b))	1,659	1,969
— 向聯營公司貸款	—	711
	<u>4,792</u>	<u>3,108</u>
經營租賃費用		
— 土地及樓宇租金	20,545	21,179
— 其他租金	130	72
	<u>20,675</u>	<u>21,251</u>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4,274	4,046
— 稅務服務	857	666
	<u>5,131</u>	<u>4,712</u>
存貨成本(附註17(b))	<u>484,390</u>	<u>450,055</u>
投資物業的應收租金減除直接開支港幣4,209,000元 (二零一六年：港幣3,762,000元)	<u>(48,194)</u>	<u>(47,103)</u>

存貨成本包括有關員工成本、折舊費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及經營租賃費用港幣144,993,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51,739,000元)，該數額亦已分別計入上文單獨披露的總額中，以及綜合損益表內各個開支類別中。

財務報表附註 (續)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指：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25,690	27,975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2,145)	(2,045)
	<u>23,545</u>	<u>25,930</u>
本期稅項－香港境外		
本年度撥備	8,492	14,986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568)	269
	<u>6,924</u>	<u>15,255</u>
遞延稅項(附註22(b))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3,513)	(2,534)
	<u>26,956</u>	<u>38,651</u>

二零一七年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一六年：16.5%)計提撥備。

適用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一六年：25%)。

其他香港境外附屬公司的稅項乃按照相關司法權區稅制的適用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英國政府宣佈適用於本集團英國(「英國」)業務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由20%減至19%(二零一六年：20.25%減至20%)。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已計入此項減免。因此，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英國業務的遞延稅項結餘乃按稅率19%(二零一六年：20%)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續)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續)

(b) 稅務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調節：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354,763</u>	<u>162,199</u>
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獲得溢利的 適用稅率計算	49,633	17,834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務影響	20,480	33,521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0,505)	(11,605)
之前未確認的已使用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14)	(228)
未確認的未使用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1,075	905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u>(3,713)</u>	<u>(1,776)</u>
實際稅項開支	<u>26,956</u>	<u>38,651</u>

財務報表附註 (續)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一七年				總計 港幣千元
	董事袍金 港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港幣千元	酌情花紅 港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港幣千元	
執行董事：					
丁午壽	100	2,040	-	204	2,344
丁王云心	80	-	2,000	-	2,080
非執行董事：					
丁天立	70	-	-	-	70
鄭慕智	70	-	-	-	70
丁煒章	80	-	-	-	8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再彥	120	-	-	-	120
姚祖輝	120	-	-	-	120
鄭君如	120	-	-	-	120
高山龍	90	-	-	-	90
	850	2,040	2,000	204	5,094

財務報表附註 (續)

7 董事酬金(續)

	二零一六年				
	董事袍金 港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港幣千元	酌情花紅 港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執行董事：					
丁午壽	100	2,040	—	204	2,344
丁王云心	78	—	—	—	78
非執行董事：					
丁天立	70	—	—	—	70
鄭慕智	70	—	—	—	70
丁煒章	80	—	—	—	80
劉志敏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退任)	29	—	—	—	29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再彥	120	—	—	—	120
姚祖輝	120	—	—	—	120
鄭君如	120	—	—	—	120
高山龍	90	—	—	—	90
	<u>877</u>	<u>2,040</u>	<u>—</u>	<u>204</u>	<u>3,121</u>

財務報表附註 (續)

8 最高薪人員

五名最高酬金人員中兩名(二零一六年：一名)為董事，其酬金載於附註7。其他三名(二零一六年：四名)最高酬金人員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利益	6,096	7,45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56	36
	<u>6,252</u>	<u>7,492</u>

三名(二零一六年：四名)最高酬金人員的酬金在以下金額範圍內：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1,000,001元至港幣1,500,000元	—	2
港幣1,500,001元至港幣2,000,000元	1	—
港幣2,000,001元至港幣2,500,000元	1	1
港幣2,500,001元至港幣3,000,000元	1	1
	<u>1</u>	<u>1</u>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港幣321,748,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22,905,000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950,588,000股(二零一六年：950,588,000股普通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本公司並無具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因此，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0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部門管理其業務，而部門則按業務線劃分。按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匯報資料的方式一致，本集團已呈列下列三個可呈報分部。並無綜合計算經營分部以組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玩具及模型火車： 製造及銷售塑膠、電子及填充式玩具及模型火車。此等產品由本集團位於中國大陸的生產設施所生產。

物業投資： 出租寫字樓物業及工業大廈以賺取租金收入以及從物業持久升值中獲益。

投資控股： 證券投資。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之間分配資源，本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個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不包括無形資產、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非流動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本期可退回稅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向聯營公司貸款以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所有負債，惟不包括本期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企業負債。

收入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所得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開支，或因該等分部應佔資產的折舊或攤銷而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呈報分部溢利所用的計量方式為「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收入」，其中「利息」視為包括投資收入，而「折舊及攤銷」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為計算「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收入」，本集團的盈利已進一步就未具體分配至個別分部的項目作出調整，如應佔溢利減聯營公司虧損及其他總部或企業管理成本。

除接收「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收入」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還獲提供有關收入（包括分部間的銷售）、由分部直接管理的現金結餘及借貸所產生的利息收入及開支、由分部營運使用的非流動分部資產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及添置的分部資料。分部間的銷售乃參考就同類訂單向外界人士收取的價格進行定價。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0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給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作資源分配和評估分部表現的資料如下：

	玩具及模型火車		物業投資		投資控股		總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771,048	702,680	52,403	50,865	-	-	823,451	753,545
分部間收入	-	-	1,195	1,195	-	-	1,195	1,195
可呈報分部收入	771,048	702,680	53,598	52,060	-	-	824,646	754,740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 及攤銷前的收入)	128,781	87,484	44,951	43,978	(4,746)	(3,104)	168,986	128,358
利息收入	519	73	-	-	1,515	1,232	2,034	1,305
利息開支	(7,152)	(9,557)	-	-	-	-	(7,152)	(9,557)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29,175)	(33,048)	(6)	(9)	(34)	(58)	(29,215)	(33,11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3,084)	(356)	(49)	(72)	-	-	(3,133)	(428)
可呈報分部資產	557,332	546,229	1,803,411	1,616,773	295,272	309,179	2,656,015	2,472,181
年內增加之非流動分部資產	36,906	23,476	-	-	-	-	36,906	23,476
可呈報分部負債	655,577	737,202	25,063	23,563	6,365	4,337	687,005	765,102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0 分部報告(續)

(b) 可呈報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收入		
可呈報分部收入	824,646	754,740
撇銷分部間收入	(1,195)	(1,195)
	<u>823,451</u>	<u>753,545</u>
溢利		
可呈報分部溢利	168,986	128,358
撇銷分部間溢利	-	-
	<u>168,986</u>	<u>128,358</u>
來自本集團外界客戶的可呈報分部溢利	168,986	128,358
其他收入	26,078	7,751
折舊及攤銷	(29,215)	(33,115)
財務成本	(7,152)	(9,55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除虧損	10,323	12,376
向聯營公司貸款減值虧損	-	(711)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186,372	57,724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費用	(629)	(627)
	<u>354,763</u>	<u>162,199</u>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2,656,015	2,472,181
撇銷分部間應收賬款	(265,180)	(288,652)
	<u>2,390,835</u>	<u>2,183,529</u>
無形資產	1,041	1,67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64,052	53,845
向聯營公司貸款	25,874	22,556
非流動金融資產	28,828	8,608
本期可收回稅項	62	-
遞延稅項資產	11,633	9,9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591	62,157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	-	1
	<u>2,613,916</u>	<u>2,342,360</u>
綜合總資產	<u>2,613,916</u>	<u>2,342,360</u>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0 分部報告(續)

(b) 可呈報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續)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687,005	765,102
撇銷分部間應付賬款	(265,180)	(288,652)
	421,825	476,450
本期應付稅項	41,724	41,792
遞延稅項負債	19,905	21,770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159	115
綜合總負債	483,613	540,127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以下地區分佈的資料：(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非即期按金及預付款項及聯營公司的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客戶之地區分佈乃依據提供服務或交貨的地點劃分。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分佈根據資產所在地點劃分。倘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則為該資產所在地；倘為無形資產，則為其被分配的運作地點；倘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則為其運作地點。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指定的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香港(戶籍地)	60,139	57,476	1,863,574	1,664,578
中國大陸	3,783	8,022	17,849	30,377
北美洲	587,526	525,958	97,416	85,353
歐洲	171,884	159,059	28,642	22,248
其他	119	3,030	-	-
	763,312	696,069	143,907	137,978
	823,451	753,545	2,007,481	1,802,556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按成本入賬之持作自用的土地 及樓宇		其他廠房及設 備項目	小計	投資物業	
	在香港	香港境外			在香港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71,146	37,287	761,714	870,147	1,558,749	2,428,896
匯兌調整	-	(3,409)	(12,247)	(15,656)	-	(15,656)
添置	-	1,567	20,086	21,653	-	21,653
出售	-	-	(18,113)	(18,113)	-	(18,113)
重估盈餘	-	-	-	-	57,724	57,724
	<u>71,146</u>	<u>35,445</u>	<u>751,440</u>	<u>858,031</u>	<u>1,616,473</u>	<u>2,474,504</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146	35,445	751,440	858,031	1,616,473	2,474,504
代表						
成本	71,146	35,445	751,440	858,031	-	858,031
估值—二零一六年	-	-	-	-	1,616,473	1,616,473
	<u>71,146</u>	<u>35,445</u>	<u>751,440</u>	<u>858,031</u>	<u>1,616,473</u>	<u>2,474,504</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71,146	35,445	751,440	858,031	1,616,473	2,474,504
匯兌調整	-	1,589	8,320	9,909	-	9,909
添置	-	29	20,726	20,755	-	20,755
出售	-	-	(17,007)	(17,007)	-	(17,007)
重估盈餘	-	-	-	-	186,372	186,372
	<u>71,146</u>	<u>37,063</u>	<u>763,479</u>	<u>871,688</u>	<u>1,802,845</u>	<u>2,674,533</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146	37,063	763,479	871,688	1,802,845	2,674,533
代表						
成本	71,146	37,063	763,479	871,688	-	871,688
估值—二零一七年	-	-	-	-	1,802,845	1,802,845
	<u>71,146</u>	<u>37,063</u>	<u>763,479</u>	<u>871,688</u>	<u>1,802,845</u>	<u>2,674,533</u>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按成本入賬之持作自用的土地 及樓宇		其他廠房及設 備項目	小計	投資物業	
	在香港	香港境外			在香港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0,370	20,238	691,812	722,420	-	722,420
匯兌調整	-	(1,676)	(7,497)	(9,173)	-	(9,173)
本年度扣除(附註5(c))	1,951	710	28,979	31,640	-	31,640
減值虧損(附註5(c))	-	-	428	428	-	428
出售時撇減	-	-	(17,843)	(17,843)	-	(17,84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321</u>	<u>19,272</u>	<u>695,879</u>	<u>727,472</u>	<u>-</u>	<u>727,472</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2,321	19,272	695,879	727,472	-	727,472
匯兌調整	-	795	5,164	5,959	-	5,959
本年度扣除(附註5(c))	1,951	709	25,823	28,483	-	28,483
減值虧損(附註5(c))	-	-	3,133	3,133	-	3,133
出售時撇減	-	-	(16,751)	(16,751)	-	(16,75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272</u>	<u>20,776</u>	<u>713,248</u>	<u>748,296</u>	<u>-</u>	<u>748,296</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6,874</u>	<u>16,287</u>	<u>50,231</u>	<u>123,392</u>	<u>1,802,845</u>	<u>1,926,237</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8,825</u>	<u>16,173</u>	<u>55,561</u>	<u>130,559</u>	<u>1,616,473</u>	<u>1,747,032</u>

(a)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評估其模具及設備的可收回數額，因此，確認減值虧損港幣3,133,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428,000元)，以將若干模具及設備的賬面值撇減至彼等的可收回數額。估計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模具及設備的使用價值計算，並參考預計未來用途而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b)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按估值的中期租賃：		
— 在香港	<u>1,802,845</u>	<u>1,616,473</u>

(i) 公允價值層級

下列表格所列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經常基準計量之物業公允價值，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之定義將公允價值劃分為三個層級。公允價值計量層級乃參照下列技術評估所使用輸入數據的可靠程度及重要程度劃分：

- 第一層級評估：僅使用第一層級輸入數據即在活躍市場上有報價(未調整)的相同資產或負債估值技術計量公允價值
- 第二層級評估：使用第二層級輸入數據，即能夠觀察到的與第一層級不符的重要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公允價值。市場數據不可用於不可觀察的重要輸入數據
- 第三層級評估：基於不可觀察的重要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公允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b)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i)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至		
		第一層級 港幣千元	第二層級 港幣千元	第三層級 港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				
—工業—香港	1,802,845	-	-	1,802,845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至		
		第一層級 港幣千元	第二層級 港幣千元	第三層級 港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				
—工業—香港	1,616,473	-	-	1,616,473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二零一六年：港幣零元)，概無公允價值於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間轉撥，或轉入或轉出第三層級(二零一六年：港幣零元)。本集團之政策為，在公允價值於報告期末發生層級間轉移時對其進行確認。

本集團所有物業投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再次評估。此次評估經由獨立測量公司 **Cushman & Wakefield Limited** 進行，其僱員為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且具備近期對相同地段類似物業估值的經驗。於每個報告期末進行評估時，管理層已與測量員討論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b)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ii) 有關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料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	範圍	加權平均
投資物業 —工業—香港	收益資本法	市場租賃價值	港幣12.9元至 港幣14.0元/ 平方呎/每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11.2元至 港幣12.2元)	港幣13.3元/ 平方呎/每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11.6元)
		資本化率	3.45% (二零一六年：3.6%)	3.45% (二零一六年：3.6%)
投資物業 —工業—香港	直接比較法	根據樓宇質量的 溢價(折扣)	(5%)至5% (二零一六年：0%)	0% (二零一六年：0%)

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公開市場價值基準，參照相關地段可作比較銷售憑證或資本化來自具有任何潛在復歸收益撥備的現有租期的現時租金。

收益資本法中使用的資本方已根據樓宇的市場預期租金增長、佔有率及質量以及地段而調整。公允價值計量與市場租金價值呈正相關，且與風險調整資本化率呈負相關。

直接比較法中使用的溢價或折扣乃特定於較近期銷售之樓宇。高品質樓宇的高溢價將產生高公允價值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b)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ii) 有關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料(續)

年內該等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結餘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工業－香港：		
於一月一日	1,616,473	1,558,749
公允價值調整	186,372	57,72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802,845	1,616,473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調整於綜合損益表中的「投資物業重估盈餘」排列項確認。

年內所有於損益確認的收益均源自於報告期末所持有的物業。

(c) 其他物業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香港的中期租賃	56,874	58,825
香港以外地區的永久業權物業	16,287	16,173
	73,161	74,998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d) 以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租期一般初步為期兩年至三年，有關租賃概不包括或然租金。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為港幣1,802,845,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616,473,000元)。所有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物業若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則分類為投資物業。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未來應收的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40,133	39,803
一年後但五年內	9,846	15,581
	<u>49,979</u>	<u>55,384</u>

(e) 有抵押資產

本集團總賬面值分別為港幣1,507,445,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616,473,000元)及港幣73,161,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74,998,000元)的投資物業以及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予多間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的擔保(見附註21)。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2 無形資產

	特許權 港幣千元	會所會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735	868	5,603
匯兌調整	(991)	—	(991)
添置	1,823	—	1,823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67	868	6,435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567	868	6,435
匯兌調整	545	—	545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12	868	6,980
	<u> </u>	<u> </u>	<u> </u>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687	368	4,055
匯兌調整	(774)	—	(774)
本年度扣除	1,441	34	1,475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54	402	4,756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354	402	4,756
匯兌調整	451	—	451
本年度扣除	699	33	732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04	435	5,939
	<u> </u>	<u> </u>	<u> </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608</u>	<u> 433</u>	<u> 1,041</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1,213</u>	<u> 466</u>	<u> 1,679</u>

本年度的攤銷費用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內的「其他經營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3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下表僅載列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詳情。除另有註明外，所持股份類別均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經營地點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詳情(除另有註明外， 全部為普通股)	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公司	附屬公司	
Bachmann Asia Limited	香港	香港	2股	-	100%	玩具銷售代理
百萬城(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香港	10,000股	-	100%	玩具貿易
百克曼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玩具貿易
Bachmann Europe Plc	英國	英國	2,050,000股 每股面值1英鎊	100%	-	玩具貿易
Bachmann Industries, Inc.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	美國	4,010,100股 每股面值1美元	-	100%	玩具貿易
Deltahill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香港	100股及 1,001,000股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	100%	提供管理服務
東莞峰達電子有限公司(附註1)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港幣8,000,000元	-	100%	玩具製造
世譽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開達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412,532,000股	100%	-	玩具製造及貿易 及物業投資
K Cellars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1,000股	-	100%	分租酒窖倉儲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3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公司名稱	經營地點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詳情(除另有註明外， 全部為普通股)	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公司	附屬公司	
東莞市合邦精技玩具有限公司 (附註2)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4,800,000元	-	52%	製造及銷售模具
Sanda Kan (Cayman II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開曼群島	開曼群島	1,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Sanda Kan (Mauritiu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毛里求斯共和國	毛里求斯共和國	100股 每股面值0.0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科源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股	-	100%	投資控股

附註：

- 1 該等公司為於中國註冊的外商獨資企業。
- 2 該等公司為於中國註冊的合作合營企業。

1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及向聯營公司貸款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應佔資產淨值	23,515	14,06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40,537	39,776
	64,052	53,845
流動資產		
向聯營公司貸款	27,033	23,715
減：減值虧損	(1,159)	(1,159)
	25,874	22,556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及聯營公司貸款(續)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本集團不擬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要求還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貸款港幣20,397,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2,090,000元)乃無抵押、以年利率5%至10%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利息為港幣6,636,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5,385,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貸款港幣6,240,000元乃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以下所列包括市場報價不可用的聯營公司詳情，而所有該等聯營公司均為非上市企業實體：

聯營公司名稱	企業組成模式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由附屬 公司持有	由聯營 公司持有	
Allman Holdings Limited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	1,440股 每股面值1美元	36.1%	36.1%	-	投資控股
Pacific Squaw Creek, Inc.	註冊成立	美國	1,000股 每股面值1美元	36.1%	-	100.0%	投資控股
紅木投資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3,101,000股	40.0%	40.0%	-	玩具貿易
Squaw Creek Associates, LLC (「SCA」)	有限責任公司	美國	附註	37.4%	15.0%	62.0%	經營渡假酒店 以及銷售及 管理公寓單位

附註： SCA並無已發行股本，於SCA的權益為於資本賬餘額的權益。

以上所有聯營公司以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列賬，且認為個別並不重大。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及聯營公司貸款(續)

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權益 港幣千元	收入 港幣千元	溢利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本集團實際權益	<u>305,211</u>	<u>(208,809)</u>	<u>96,402</u>	<u>172,798</u>	<u>10,323</u>
二零一六年					
本集團實際權益	<u>274,176</u>	<u>(189,899)</u>	<u>84,277</u>	<u>164,982</u>	<u>12,376</u>

15 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及預付款項預期將於未來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並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6 非流動金融資產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		
— 香港上市	9,631	2,560
— 香港境外上市	6,655	1,412
— 香港境外非上市	9,446	3,807
	<u>25,732</u>	<u>7,779</u>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 香港上市	812	829
— 香港境外上市	2,284	—
	<u>3,096</u>	<u>829</u>
	<u>28,828</u>	<u>8,608</u>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7 存貨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包括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原料	24,400	23,848
半製品	20,866	28,276
成品	229,429	240,902
	<u>274,695</u>	<u>293,026</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4,057,000元的成品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額的擔保(見附註21)。

(b) 已確認為開支及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附註5(c)):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475,359	446,652
存貨撇減	9,031	7,936
存貨撇減撥回	—	(4,533)
	<u>484,390</u>	<u>450,055</u>

撥回以往年度所作的存貨撇減乃由於隨後出售存貨所致。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149,456	124,479
減：呆賬撥備(附註18(b))	(6,434)	(8,886)
	<u>143,022</u>	<u>115,593</u>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1,399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103	1,515
按金及預付款項	28,627	24,965
	<u>173,752</u>	<u>143,472</u>

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乃貿易相關、無抵押、免息且由發票日起計六十天內到期。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關連公司與本公司有一名共同董事及股東。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撥備)，根據發票日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一個月以內	95,557	78,302
一至三個月	42,360	32,439
三至十二個月	4,097	3,240
十二個月以上	1,008	1,612
	<u>143,022</u>	<u>115,593</u>

貿易應收賬款由發票日起計九十天內到期。有關本集團的信貸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7(a)內。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b)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有關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一般透過備抵賬記錄，除非本集團信納該款項無法收回，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會直接在貿易應收賬款中撇銷(見附註1(l)(i))。

年內呆賬撥備(包括特定及整體虧損組成部份)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886	6,987
匯兌調整	(7)	(12)
減值虧損(附註5(c))	1,659	1,969
減值虧損撥回	-	(58)
撇銷不可收回金額	(4,104)	-
	<u>6,434</u>	<u>8,886</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6,434</u>	<u>8,886</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若干貿易應收賬款合共港幣7,599,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8,886,000元)釐定為個別出現減值。個別出現減值的應收款項與本集團不再進行貿易的客戶有關，而管理層認為該應收款項將不會收回。因此，導致確認呆賬特定撥備港幣6,434,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8,886,000元)。本集團並無就以上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c) 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

並無個別或整體視為出現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未逾期且未減值	116,381	104,732
逾期少於一個月	14,454	5,343
逾期一至三個月	10,261	2,478
逾期三個月以上但少於十二個月	761	1,428
逾期十二個月以上	—	1,612
	25,476	10,861
	141,857	115,593

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不良還款記錄的多名客戶有關。

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本集團多名有良好還款記錄的個別客戶有關。根據以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譽並無重大改變且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以上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存款	1,132	—
銀行及手頭現金	90,459	62,157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591	62,157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b)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產生現金的對賬：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54,763	162,199
調整下列各項：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11	(186,372)	(57,724)
折舊	11	28,483	31,640
無形資產攤銷	12	732	1,4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1	3,133	428
財務成本	5(a)	7,152	9,557
利息收入	4	(2,034)	(1,30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除虧損	14	(10,323)	(12,376)
向聯營公司貸款減值虧損	5(c)	–	7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淨額	4	(1,078)	211
因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權益重整類別	4	(349)	–
匯兌虧損/(收益)		5,791	(12,699)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		18,331	26,77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0,280)	(27,17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租賃按金除外)		(6,746)	(2,618)
遞延租賃開支(減少)/增加		(78)	217
已收租賃按金(減少)/增加		(856)	6
應計僱員福利減少		(229)	(51)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180,040	119,272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負債，其或分類至或將分類至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銀行貸款 港幣千元 (附註21)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29,58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新借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12,524
償還銀行貸款	(259,196)
已付利息	(7,15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計	(53,824)
其他變動：	
銀行貸款的利息及其他借貸(附註5(a))	7,15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2,913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應計費用	124,067	131,053
租賃按金	4,613	8,42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929	689
	<u>129,609</u>	<u>140,164</u>

預期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公司款項除外)於一年內償付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按要求償還。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關連公司的其中一名董事及股東與本公司相同。

截至報告期末，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一個月以內	16,389	20,658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	14,963	14,896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	633	1,011
六個月以上	979	1,467
	<u>32,964</u>	<u>38,032</u>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1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的還款期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279,795	329,585
一年後但兩年內	600	—
兩年後但五年內	1,962	—
五年後	556	—
	3,118	—
	282,913	329,585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貸款已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合共港幣 1,580,606,000 元(二零一六年：港幣 1,862,902,000 元)的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樓宇、存貨及其他資產已抵押予多間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及透支的擔保。抵押資產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附註11(e))	1,507,445	1,616,473
土地及樓宇(附註11(e))	73,161	74,998
存貨(附註17(a))	—	104,057
其他資產	—	67,374
	1,580,606	1,862,902

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額須待本集團或附屬公司達成有關資產財務比率的契約後，方始作實，此等契約常見於與財務機構訂立的借款安排中。倘本集團違反契約，已提取的融資將須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違背提取銀行融資的契約。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1 銀行貸款(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一間海外附屬公司未能履行若干銀行貸款財務契約，金額為港幣3,369,000元，同時有港幣14,605,000元銀行貸款發生交叉違約。該等貸款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歸類為流動負債。二零一七年三月，金額為港幣3,369,000元的貸款已全數償還。

有關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7(b)。

22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稅項指：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	25,690	27,975
已付暫繳利得稅	<u>(19,403)</u>	<u>(17,382)</u>
	6,287	10,593
香港境外稅項撥備	<u>35,375</u>	<u>31,199</u>
	<u>41,662</u>	<u>41,792</u>
代表：		
本期可收回稅項	62	-
本期應付稅項	<u>(41,724)</u>	<u>(41,792)</u>
	<u>(41,662)</u>	<u>(41,792)</u>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國家稅務總局裏一個市政辦公室(「稅務機關」)就本集團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五年的企業所得稅提出疑問。由於附屬公司已向稅務機關提交若干所需資料，案件仍在進行中且未得出任何結論。基於在此情況下固有的不確定性，最終結果可能會對本集團在作出結論的時期內於香港以外的稅款作出影響。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未來稅務處理之判斷及對稅收規則的註釋。本集團審慎評估已進行交易之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之稅項撥備。該等交易之稅務處理將定期重新考慮，以計及稅務法規及其註釋之變動。倘最終結果與當時評估不同，確認的所得稅撥備可能受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2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各組成部份的變動

年內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份及變動如下：

	超過相關折舊 的折舊準備 港幣千元	土地及 樓宇重估 港幣千元	撥備及準備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產生自：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2,568	10,587	(8,836)	14,319
在損益內計入(附註6(a))	(1,385)	—	(1,149)	(2,53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183</u>	<u>10,587</u>	<u>(9,985)</u>	<u>11,785</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1,183	10,587	(9,985)	11,785
在損益內計入(附註6(a))	(1,865)	—	(1,648)	(3,51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318</u>	<u>10,587</u>	<u>(11,633)</u>	<u>8,272</u>

(ii) 與綜合財務狀況表調節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已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1,633	9,985
已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9,905)	(21,770)
	<u>(8,272)</u>	<u>(11,785)</u>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2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1(r)所載的會計政策，本集團並未就其累計稅務虧損分別為港幣342,892,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85,931,000元)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乃由於在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及有關實體不可能具有可動用虧損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根據目前稅務條例，本集團之稅務虧損分別為港幣36,136,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2,881,000元)不會到期，而餘下稅務虧損分別為港幣306,756,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53,050,000元)將會於直至二零三七年(包括該年)的不同日期到期，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到期年度：		
二零一七年	-	111,035
二零一八年	48,736	48,777
二零一九年	7,138	164
二零二零年	29,720	178
二零二一年	35,416	189
二零二二年	630	-
二零二八年	17,040	34,109
二零二九年	31,233	31,233
二零三零年	29,250	29,250
二零三一年	31,900	31,900
二零三二年	16,265	16,265
二零三三年	642	642
二零三四年	397	397
二零三五年	19,830	19,830
二零三六年	29,081	29,081
二零三七年	9,478	-
	306,756	353,050
無到期日期	36,136	32,881
	342,892	385,931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3 遞延租賃開支

遞延租賃開支指本集團就經營租賃所獲得的租賃優惠。其於會計期間按其租約年限按等額分期計入損益表。

24 租賃按金

租賃按金指預期於超過一年後償付的已收的租賃按金金額。

25 應計僱員福利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51	302
額外計提撥備	-	28
已動用撥備	<u>(229)</u>	<u>(79)</u>
	<u>22</u>	<u>251</u>

應計僱員福利指本集團僱員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終止受僱關係時之長期服務付款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6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組成部份的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個組成部份的年初及年末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個別權益組成部份於年初至年末的變動詳情如下：

	附註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繳入盈餘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結餘		95,059	185,138	9,347	175,594	421,235	886,373
二零一六年的權益變動：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4,090	4,090
有關上個年度經確認的股息	26(b)(ii)	-	-	-	-	(14,259)	(14,25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95,059	185,138	9,347	175,594	411,066	876,204
二零一七年的權益變動：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1,247)	(1,247)
有關上個年度經確認的股息	26(b)(ii)	-	-	-	-	(14,259)	(14,25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95,059	185,138	9,347	175,594	395,560	860,698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6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息

(i) 於本年度的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的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港幣2.0仙 (二零一六年：每股普通股港幣1.5仙)	<u>19,012</u>	<u>14,259</u>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的末期股息並無確認為報告期末的負債。

(ii) 於上個財政年度的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年內經確認並已支付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有關上個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年內經確認並已支付)每股港幣1.5仙 (二零一六年：每股港幣1.5仙)	<u>14,259</u>	<u>14,259</u>

(c) 已發行股本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普通股	<u>1,000,000</u>	<u>100,000</u>	<u>1,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年初及年末	<u>950,588</u>	<u>95,059</u>	<u>950,588</u>	<u>95,059</u>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及有權在本公司大會上就每股投一票。對於本公司的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均享有同等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6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儲備性質及用途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的應用受《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第40條監管。

(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源自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本集團應佔所購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超逾收購成本的部份計入資本儲備。

(iii) 繳入盈餘

繳入盈餘可根據公司細則及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百慕達的其他相關法例動用。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含所有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外匯差異，並根據附註1(u)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v) 重估儲備

重估儲備經已設立，並根據附註1(h)所載就土地及樓宇採納的會計政策處理。

(vi) 公允價值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包含於報告期末持作可供出售證券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淨額，並根據附註1(f)及1(k)(i)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6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e)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儲備總額為港幣571,154,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586,660,000元)。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透過將產品及服務價值訂於與風險相稱的水平及按合理成本取得融資，使其能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相關者提供利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較高股東回報情況下可能伴隨較高借貸水平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的優勢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應經濟情況的變動調整其資本架構。

本集團以經調整淨債務資本比率監察其資本架構。就此而言，本集團將淨債務定義為總債務(包括計息貸款及借貸、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租賃按金)加未計擬派股息減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調整資本包括股權的所有組成部分減未計擬派股息。

本集團的策略為將經調整淨債務資本比率維持在100%以下。為維持或調整該比率，本集團可能調整其向股東派發的股息額、發行新股、股東的股本回報、籌措新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6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f) 資本管理(續)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經調整淨債務資本比率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9,609	140,164
銀行貸款	279,795	329,585
	<u>409,404</u>	<u>469,749</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3,118	-
租賃按金	5,673	2,720
	<u>8,791</u>	<u>2,720</u>
總債務	418,195	472,469
加：建議股息	19,012	14,259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591)	(62,157)
經調整淨債務	<u>345,616</u>	<u>424,571</u>
總權益	<u>2,130,303</u>	<u>1,802,233</u>
減：建議股息	(19,012)	(14,259)
調整資本	<u>2,111,291</u>	<u>1,787,974</u>
經調整淨債務資本比率	<u>16.4%</u>	<u>23.7%</u>

本集團須遵守履行若干契諾，當中包括將其經調整淨債務資本率分別維持在100%以下。除上述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外部施加之資本要求。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本集團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會產生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本集團亦面對於其他實體的股權投資及其本身股價變動而引起的股價風險。本集團所面對的該等風險以及本集團所採用以管理該等風險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證券投資以及銀行存款。管理層已制定信貸政策，並持續監控此等信貸風險。

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所有要求信貸額超過若干金額的客戶均須進行信貸評估。該等評估主要針對客戶過往的到期還款記錄及現時的還款能力，並考慮個別客戶的特定資料及客戶經營所在地的經濟環境。貿易應收賬款由發票日起計九十天內到期。通常，本集團沒有要求其玩具及模型火車業務的客戶提供抵押品。有關本集團的物業投資業務，本集團向租賃人收取兩至三個月之按金。

本集團所承受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質(而非客戶營運所處行業或國家)所影響，因此信貸風險重大集中的情況主要於本集團面臨個別客戶重大風險時產生。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的**37.48%**(二零一六年：**34.54%**)及**50.54%**(二零一六年：**49.99%**)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除就長期策略目的作出者外，投資通常僅涉及在認可證券交易所報價的流動證券。銀行存款通常存放於有良好信貸評級的銀行。

有關本集團因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面臨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披露載於附註18。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內的個別經營實體負責彼等自身的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本集團一貫政策為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貸款契諾，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儲備及可變現的有價證券以及來自金融機構的充裕信貸資金，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列載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餘下合約期限，基準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或如屬浮息，則按報告期末當時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須予支付的最早日期。

就可按債權人全權酌情決定行使的定期貸款(受規限於按要求償還條文)而言，以下分析分別呈列根據合約償還計劃的現金流出及債權人使用無條件權利要求立即還款對現金流出時間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合約未貼現的現金流出總額						合約未貼現的現金流出總額							
	按要求	一年以上 一年內	兩年以上 兩年以內	兩年以上 五年以內	五年以上	總計	賬面值	按要求	一年以上 一年內	兩年以上 兩年以內	兩年以上 五年以內	五年以上	總計	賬面值
應收賬款及應計費用	-	124,067	-	-	-	124,067	124,067	-	131,053	-	-	-	131,053	131,053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929	-	-	-	929	929	-	689	-	-	-	689	689
租賃按金	-	4,613	5,673	-	-	10,286	10,286	-	8,422	2,720	-	-	11,142	11,142
銀行貸款	-	252,538	33,963	2,998	564	290,063	282,913	-	273,032	30,477	27,616	9,913	341,038	329,585
	-	382,147	39,636	2,998	564	425,345	418,195	-	413,196	33,197	27,616	9,913	483,922	472,469
根據貸款人要求還款權利對														
銀行貸款現時現金流的調整	279,221	(251,815)	(33,240)	(835)	-	(6,669)		329,585	(273,032)	(30,477)	(27,616)	(9,913)	(11,453)	
	<u>279,221</u>	<u>130,332</u>	<u>6,396</u>	<u>2,163</u>	<u>564</u>	<u>418,676</u>		<u>329,585</u>	<u>140,164</u>	<u>2,720</u>	<u>-</u>	<u>-</u>	<u>472,469</u>	

如以上分析所示，於二零一八年年本集團到期須償還的銀行貸款為港幣**252,538,000**元。該合約到期日的短期流動資金風險於提取貸款時處理。本集團將適時開始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到期的銀行貸款進行再融資。基於本集團過往能夠獲得融資且與多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業務往來關係，本集團預期可獲得充裕資金來源以提供資金及管理其流動資金狀況。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貸。按浮動利率授出的銀行借貸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監察其浮息借貸水平，及管理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合約條款。就此，本集團將「淨借貸」定義為計息金融負債減計息投資(不包括持作短期營運資金的現金)。管理層所監控的本集團利率概況載列於下文第(i)項。

(i) 公司權益概況

下表詳列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利率概況及淨借貸(定義見上文)。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有效利率	金額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有效利率	金額 港幣千元
浮息借貸：					
銀行貸款	21	2.49%	282,913	2.38%	329,585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整體上調／下調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則減少／增加約港幣2,357,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728,000元)。綜合權益的其他部份則不會因利率整體上調／下調而受到影響。

以上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於報告期末出現利率變動且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並於報告期末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的其他部份可能出現即時變動。就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持浮息非衍生工具產生的現金流利率風險而言，對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的其他部份的影響估計為對該利率變動的利息開支或收入的年度影響。二零一六年的分析按同一基準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以外幣(即交易相關業務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銷售、採購(其導致產生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現金結餘)面臨外幣風險。產生此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美元」)、人民幣(「人民幣」)及英鎊(「英鎊」)。

本集團的香港境外業務並無以其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重大交易。香港境外業務的資金乃留作各自的營運用途。

(i) 面對的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面對的貨幣風險，乃因以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所致。

	二零一七年		
	美元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英鎊 千元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96	83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3	603	67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2)	(1,316)	—
來自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風險淨額	<u>537</u>	<u>120</u>	<u>678</u>
等值港幣	<u>4,185</u>	<u>143</u>	<u>7,077</u>
	二零一六年		
	美元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英鎊 千元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26	45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4	587	1,38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40)	(1,523)	—
銀行貸款	—	—	(3,950)
來自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風險淨額	<u>760</u>	<u>(477)</u>	<u>(2,568)</u>
等值港幣	<u>5,928</u>	<u>(533)</u>	<u>(24,396)</u>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數保持不變，倘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所面對的重大匯率風險出現變動，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的其他部份可能出現即時變動。就此而言，分析假設美元對其他貨幣的價值變動不會對港幣與美元的聯繫匯率造成重大影響。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匯率上調/(下調)	對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的影響 港幣千元	匯率上調/(下調)	對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的影響 港幣千元
人民幣	5%	6	5%	(22)
	(5%)	(6)	(5%)	22
英鎊	5%	295	5%	(1,019)
	(5%)	(295)	(5%)	1,019

上表呈述的分析結果顯示本集團各實體以各自功能貨幣計值的除稅後溢利及權益按報告期末通行的匯率，換算為港幣以作呈報的總體即時影響。

敏感度分析假設外幣匯率變動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並於報告期末使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的金融工具，包括以貸款人或借款人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集團內公司間的應付及應收賬款。此分析不包括將香港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所產生的差額。二零一六年的分析按同一基準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e) 股價風險

本集團面對分類為可供出售股本證券(參閱附註16)的股權投資產生的股價變動風險。除持作策略用途的非上市證券外，所有該等投資均為上市投資。

本集團的上市投資分為香港境內及境外。於可供出售投資組合持有的上市投資乃根據其長期增長潛力而選擇，並以針對預期的表現作定期監測。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有關股票市場指數(就上市投資而言)出現變動，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的其他部份則增加/減少如下：

	二零一七年		
	有關風險變數 增加/(減少)	對除稅後溢利及 保留溢利的影響 港幣千元	對權益其他 部分的影響 港幣千元
有關上市投資的股票市場指數：			
恒生指數	36% (36%)	- -	3,466 (3,466)
摩根士丹利資本 國際指數	20% (20%)	- -	1,918 (1,918)
日經平均指數	19% (19%)	- -	964 (964)
標普全球自然資源指數	19% (19%)	- -	303 (303)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e) 股價風險(續)

	二零一六年		
	有關風險變數 增加／(減少)	對除稅後溢利及 保留溢利的影響 港幣千元	對權益其他 部分的影響 港幣千元
有關上市投資的股票市場指數：			
恒生指數	5%	—	24
	(5%)	—	(24)
摩根士丹利資本 國際指數	5%	—	202
	(5%)	—	(202)
彭博通訊GCC 200 能源指數	10%	—	145
	(10%)	—	(145)

以上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於報告期末出現股票市場指數變動且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並於報告期末使本集團面對股價風險的金融工具，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的其他部份可能出現即時變動。亦假設本集團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將根據與有關股票市場指數的歷史關聯性而變動，且本集團的可供出售投資概不會因有關股票市場指數或其他相關風險變數減少而被視為減值，以及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二零一六年的分析按同一基準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f) 公允價值計量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所列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經常基準計量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之定義將公允價值劃分為三個層級。公允價值計量層級乃參照下列技術評估所使用輸入數據的可靠程度及重要程度劃分：

- 第一層級評估：僅使用第一層級輸入數據即在活躍市場上有報價(未調整)的相同資產或負債估值技術計量公允價值
- 第二層級評估：使用第二層級輸入數據，即能夠觀察到的與第一層級不符的重要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公允價值。市場數據不可用於不可觀察的重要輸入數據。
- 第三層級評估：基於不可觀察的重要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至		
	港幣千元	第一層級 港幣千元	第二層級 港幣千元	第三層級 港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可供出售上市證券：				
— 股本	16,286	16,286	—	—
— 債務	3,096	3,096	—	—
可供出售非上市證券：				
— 股本	9,446	—	9,446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f) 公允價值計量(續)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至		
	港幣千元	第一層級 港幣千元	第二層級 港幣千元	第三層級 港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可供出售上市證券：				
— 股本	3,972	3,972	—	—
— 債務	829	829	—	—
可供出售非上市證券：				
— 股本	3,807	—	3,807	—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公允價值於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間轉撥，或轉入或轉出第三層級。本集團之政策為，在公允價值於報告期末發生層級間轉移時對其進行確認。

(ii) 並非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8 承擔

(a)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於財務報表內撥備的未履行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已訂約	<u>11,233</u>	<u>1,844</u>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土地及樓宇		其他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7,207	5,975	347	156
一年後但五年內	<u>1,300</u>	<u>1,216</u>	<u>451</u>	<u>160</u>
	<u>8,507</u>	<u>7,191</u>	<u>798</u>	<u>316</u>

本集團為經營租賃租用多項物業及設備項目的承租人。租期一般初步為期兩年至三年，並可選擇於各租賃到期時續新，屆時將重新協商所有條款。有關租賃概不包括或然租金。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9 僱員退休福利

在香港，本集團為其全體合資格的僱員運作一項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退休金計劃」)。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全體香港僱員亦已納入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而現時的退休金計劃已作出修訂，以為現時及新僱員提供額外福利。僱主及僱員向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由將向強積金計劃作出者扣除。向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可作為補充性供款，超過及多於最低強積金規定。退休金計劃的資產乃由一獨立的信託人管理的公積金另行持有。根據退休金計劃的規則，僱員須向退休金計劃供款，金額按僱員每月基本薪金的5%計算，而僱主須繳納的金額則個別根據僱員的服務年資按其每月基本薪金由5%至10%不等。在服務滿十年後，僱員有權取回退休金計劃僱主的全部供款及應計利息，或在服務滿五至九年內，按50%至90%的遞增幅度取回供款。

根據退休金計劃的規則，若僱員在未享有全數供款前退出退休金計劃，則被沒收的僱主供款用以減低僱主日後的供款額。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本集團有責任向服務年資至少五年而在若干情況下停止受僱的僱員付出一筆款項。所支付的金額乃根據僱員的最終薪金及服務年數而釐定，並扣除僱員在本集團退休計劃下應計權益中本集團所供之款項。

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參與由中國當地政府為僱員運作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對該等計劃的供款在產生時於損益內扣除。

根據中國勞動合同法，本集團有責任向在若干情況下停止受僱的僱員付出一筆款項。所支付的金額乃根據僱員的最終薪金及服務年數而釐定。

美國僱員已依據《國內稅收法》第401(k)條納入分佔利潤計劃，涵蓋全體合資格僱員。該計劃包括僱主及合資格僱員的供款。僱主的供款乃屬自願，每年由管理層酌情決定。

就歐洲僱員而言，則由僱主為其若干僱員向購買型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該計劃的資產乃由一項獨立管理的基金另行持有。

財務報表附註 (續)

30 有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曾訂立以下有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

- (a)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已於財務報表附註7及8內披露。
-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曾向本公司若干董事於其中擁有實質權益的若干聯營公司墊付資金，總額為港幣**40,537,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9,776,000**元)。有關聯營公司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 (c)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一間聯營公司訂立若干銷售協議。本集團向一間聯營公司出售產品港幣**1,399,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該等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 (續)

31 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861,713	876,319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39	338
本期可收回稅項		6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42	1,920
		1,643	2,25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658	2,340
本期應付稅項		-	33
		2,658	2,373
流動負債淨額		(1,015)	(115)
資產淨額		860,698	876,204
資本及儲備	26(a)		
股本		95,059	95,059
儲備		765,639	781,145
總權益		860,698	876,204

財務報表附註 (續)

32 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認為以下主要會計政策涉及編製財務報表時使用之最重要的判斷及估計。

(a) 投資物業估值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乃由獨立測量師行經參考有關地區可資比較的销售憑據進行計算，或通過將來自現有租約的租金收入撥充資本並就潛在復歸收入計提撥備進行計算。物業估值師所採用的估值方法乃使用市場參數。倘該等市場參數發生變化，則投資物業的估值亦將相應改變。

(b)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倘情況表明，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該資產可被視為「已減值」及進行減值測試。資產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時確認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乃指公允價值扣除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若情況表明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亦將進行估計。倘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減值虧損乃予以撥回。在確定可收回金額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使用所有可用資料，包括基於合理及可支持的假設，銷量和經營成本的預測或其他市場數據，以釐定與可收回金額相近的合理金額。用於確定可收回金額的任何不利變動的假設將導致資產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有明顯差別。

(c) 存貨撇減

本集團基於管理經驗和判斷對存貨賬面值進行定期審查，並參照年度存貨分析及預計未來可銷售貨物的預測。基於此次審查，存貨將於其估計可變現淨值下跌至低於其賬面值時進行撇減。由於客戶偏好的變化，貨物的實際銷售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損益在未來會計期間可能受到這些估計差異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續)

3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一系列修訂、多項新訂準則及詮釋，該等修訂及詮釋及新訂準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亦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納。該等修訂及詮釋及一項新訂準則包括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下列各項：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投資性房地產：轉讓投資物業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於首次採納期間預期產生的影響。目前為止，本集團已辨識新訂準則若干方面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影響。預期影響的詳情載述如下。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評估基本上已完成，由於最新完成之評估乃基於現時本集團所得之資料，因此與初步應用該等準則後之實際影響或有所不同，而於準則首次應用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前亦可能識別其他影響。本集團或更改其會計政策選擇，包括過渡選擇權，直至該等準則首次應用於該財務報告。

財務報表附註 (續)

3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取代現時的金工具會計準則，即《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了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包括金融資產減值計量及對沖會計之新規定。另一方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實質更改《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及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追溯基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本集團計劃使用重列比較資料的豁免，並將確認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股權結餘作出的任何過渡調整。新規定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預期影響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新預期信貸虧損減值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虧損模式。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確認減值虧損前毋須再事先發生虧損事件。取而代之，實體需以12個月之預期信貸虧損或使用年限內之預期信貸虧損確認及計量，取決於資產及事實情況。本集團預期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續)

3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如附註1(j)所披露，本集團現時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並且根據租賃的分類對租賃安排進行不同的會計核算。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訂立某些租約，作為承租人訂立其他租約。

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大幅影響出租人根據租約核算其權利及義務的方式。然而，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相反，在實際使用權的情況下，承租人將以與當前融資租賃會計類似的方式計算所有租賃，即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以最低未來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和計量租賃責任，並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初始確認該資產和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負債未償還餘額和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而產生的利息費用，而不是現行在租賃期間系統地確認在經營租賃中發生的租金支出的政策。作為一項可行權宜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於該等情況下，租金開支將繼續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主要影響本集團作為租約承租人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現時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方法。預期應用新會計模式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均有所增加，及影響租約期間於損益表內確認開支的時間。如附註28(b)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就土地及樓宇的日後最低租金分別為港幣8,507,000元及港幣798,000元。一旦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部分金額可能因此需要被確認為租賃負債，並具有相應的使用權資產。經考慮可行權宜方法的適用性及就現時與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期間已訂立或終止的任何租約及貼現影響作出調整後，本集團將須進行更為詳細的分析以釐定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經營租賃承擔所產生的新資產及負債的金額。

集團物業

本集團之主要物業詳情如下：

地點	現時用途	租期
持作投資的主要物業		
香港 九龍九龍灣 啟祥道22號 開達大廈 地面部份，第一、二、三、四樓 全層，第五樓部份，第六、七、 八、九、十樓全層，十一樓部 份。	工業及辦公室租賃	租賃中期

五年摘要

綜合損益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收入	823,451	753,545	893,447	825,229	927,773
經營溢利／(虧損)	165,220	102,367	115,443	4,284	(60,981)
財務成本	(7,152)	(9,557)	(14,444)	(17,106)	(15,43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除虧損	10,323	12,376	4,205	3,716	3,263
向聯營公司貸款(減值虧損)／減值撥回	–	(711)	1,566	1,883	–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186,372	57,724	48,885	156,860	129,058
除稅前溢利	354,763	162,199	155,655	149,637	55,906
所得稅開支	(26,956)	(38,651)	(29,132)	(2,027)	(1,073)
本年度溢利	327,807	123,548	126,523	147,610	54,833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21,748	122,905	124,339	145,840	50,930
非控股權益	6,059	643	2,184	1,770	3,903
本年度溢利	327,807	123,548	126,523	147,610	54,833
每股盈利					
基本	33.85¢	12.93¢	13.08¢	15.69¢	7.44¢
攤薄	33.85¢	12.93¢	13.08¢	15.69¢	7.44¢

五年摘要 (續)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26,237	1,747,032	1,706,476	1,720,370	1,582,653
無形資產	1,041	1,679	1,548	2,595	3,74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64,052	53,845	40,643	25,206	20,025
非流動金融資產	28,828	8,608	4,036	6,994	10,136
按金及預付款項	16,151	—	—	—	—
遞延稅項資產	11,633	9,985	8,836	3,669	3,948
	<u>2,047,942</u>	<u>1,821,149</u>	<u>1,761,539</u>	<u>1,758,834</u>	<u>1,620,506</u>
非流動資產	2,047,942	1,821,149	1,761,539	1,758,834	1,620,506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114,846	9,670	28,860	(94,064)	(197,985)
	<u>2,162,788</u>	<u>1,830,819</u>	<u>1,790,399</u>	<u>1,664,770</u>	<u>1,422,52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32,485)	(28,586)	(72,941)	(75,160)	(69,532)
	<u>2,130,303</u>	<u>1,802,233</u>	<u>1,717,458</u>	<u>1,589,610</u>	<u>1,352,989</u>
資產淨額					
	<u>2,130,303</u>	<u>1,802,233</u>	<u>1,717,458</u>	<u>1,589,610</u>	<u>1,352,98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5,059	95,059	95,059	95,059	66,541
儲備	2,032,307	1,710,477	1,621,954	1,494,189	1,282,608
	<u>2,127,366</u>	<u>1,805,536</u>	<u>1,717,013</u>	<u>1,589,248</u>	<u>1,349,149</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2,127,366	1,805,536	1,717,013	1,589,248	1,349,149
非控股權益	2,937	(3,303)	445	362	3,840
	<u>2,130,303</u>	<u>1,802,233</u>	<u>1,717,458</u>	<u>1,589,610</u>	<u>1,352,989</u>
總權益					
	<u>2,130,303</u>	<u>1,802,233</u>	<u>1,717,458</u>	<u>1,589,610</u>	<u>1,352,989</u>